

求给予相应的政治安排，如果我们把宪政视为一种特定背景下的政治安排，那么，对于民族问题的制度设计，也不仅仅是一个民族法或者地方治理的研究范畴，而必须被上升到国家基本宪政制度的高度。

【译 文】

## 民族国家的胜利： 苏联、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解体的教训<sup>1</sup>

菲利普·罗德 Philip G. Roeder 著，卢露译<sup>2</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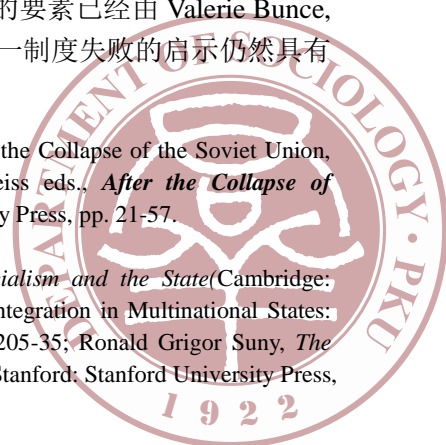
今天，以一个民族有权利拥有自己的国家为原则，建立了 28 个新生的民族国家。而在十年前，曾有 9 个国家宣布，要以社会主义为主导的国际主义来取代“民族”的概念。15 个前苏联的成员国，5 个前南斯拉夫的成员国和 2 个前捷克斯洛伐克的后继国家（successor states）成为新的主权国家，在此之前，它们曾组成了三个多民族联盟（multinational unions）。在新建国家进入到国际体系的历史上，这一组从后共产主义国家向民族国家的转变，自 1815 年以来在其集中、迅猛的程度排在了第二位。而其奇特之处，就在于这些都发生在民族和国家承受着全球压力冲击的时刻。这一体制演变提出了一个问题，这也是我在本文将重点论述的问题，即是由于什么因素使得这些建立民族国家的计划（nation-state projects）取得了胜利，而在其他地区另一些建立民族国家的设想却没有成功？

民族国家有两面性，即作为一个共同体和作为一种制度，社会科学家使用这两种不同的思路来解释民族国家的这一胜利。民族主义的研究者强调民族共同体的要素（the element of national community）的重要性，并将民族国家独立计划的胜利归因于人民希望成立自己的国家的普遍要求；在另一方面，许多国际关系的研究者则强调国家的制度性发展，以及将民族国家独立计划的胜利归因于国际选择机制，这种机制认为单一民族国家制度的发展形式比一国之内多民族竞争的形式更为合理。单一民族国家在军事实力、经济效率或国际认同上都优于多民族国家的制度形式。然而，这两种方法都不能为后共产主义的国家转型提供完全令人满意的解释。实际上，在后共产主义从联盟体制向“民族国家”过渡的过程中，特别是后苏联国家的转型过程中，新的民族国家的出现都源于国内政治的失败，特别是那些实行区隔化制度国家（segmented states）的国内政治的失败。区隔化制度（segmental institutions），尤其是苏联、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的族群联邦主义，为政治家从原有的多民族国家中创造出新的民族国家提供了组织方式、动机和机会。区隔化制度的理论没有将创立新民族国家的胜利归因于文化（民族主义）、民族安全（战争能力）、经济（效率）或国际认同，而是将新民族国家创立的成功归因于原有政体的政治制度。这是从共产主义（联邦）向“民族国家”过渡的一个重要的启示，这种因果联系中的要素已经由 Valerie Bunce, Carol Skalnik Leff, Ronald Suny 和我发掘出来<sup>3</sup>。我将在本文强调，这一制度失败的启示仍然具有

<sup>1</sup> 本文来源：Philip G. Roeder, 2004, “The Triumph of Nation-States: Lessons from the Collapse of the Soviet Union, Yugoslavia, and Czechoslovakia”, in Michael McFaul and Kathryn Stoner-Weiss eds., *After the Collapse of Communism: Comparative Lessons of Transi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p. 21-57.

<sup>2</sup> 卢露，北京大学社会学系 2009 级博士研究生。

<sup>3</sup> Valerie Bunce, *Subversive Institutions: The Design and the Destruction of Socialism and the Stat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Carol Skalnik Leff, “Democratization and Disintegration in Multinational States: The Breakup of the Communism Federations,” *World Politics* 51 (January 1991), 205-35; Ronald Grigor Suny, *The Revenge of the Past: Nationalism, Revolution, and the Collapse of the Soviet Union*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的广泛意义：事实表明，它对民族主义时代国家创造的实践也具有说明意义，它表明了民族国家的萌芽在多民族国家内的区隔化机构（segmental institutions）中得以逐渐孕育和壮大，这才是在民族主义时代（从原有政治实体中）产生出新国家的最普遍原因。

本文分为三个部分。首先考察自 1815 年以来新生国家的产生，以便于从整体上来考察后共产主义国家的实践。这里提出的问题是：为什么有些民族国家能够被接纳入国际体系中？我列举了通常的可能因素——民族主义、战争能力、经济效率和国际认同，并对它们一一进行考察，但我发现，这些都不能为特定的后苏联的民族国家和更普遍意义上的后共产主义的民族国家的胜利提供一个可靠的解释。在第二部分，我列举了后苏联、后南斯拉夫和后捷克斯洛伐克的这些民族国家胜利的案例，这些民族国家的胜利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社会主义国家的区隔化制度**。以一种系统分析的方式，我论述了伴随着这些制度安排而出现的政治演变过程，并使用统计数据检验了这种关系。在最后的最后部分，我将探讨这一理论对我们在更广泛意义上理解民族主义和民族国家的历史意义。

### 民族国家胜利的普遍解释 (Common Explanations for the Triumph of Nation-states)

从 1816 年到 2000 年，一共有 171 个新诞生或重组的国家加入到或重新加入到国际体系中(参见表 I)<sup>1</sup>。非殖民化后的海外领地并没有被整合到（殖民国家的）本部（metropolis）中，这就是说，它们仍以殖民地或受保护国的形式保持独立，并成立了 97 个新国家。一些国家的本部分裂形成了另外 57 个新国家，包括以前组成本部（metropolitan）各部分的分离（例如，爱沙尼亚和南斯拉夫）和剩余领土（rump metropolis）的重新整合（例如，俄罗斯联邦和捷克共和国）。自 1815 年以来，这个我们现在称之为后共产主义国家的地区中，57 个分离国家（successor states）和重组国家（reconstituted states）中有 35 个已经处在被国际承认的阶段。

表 1、新建立和重组的国家（1816—2000）

a. 按来源划分				
国家来源	(例子*)			数量
国家的分裂				
——后殖民地国家	(阿根廷 1816, 澳大利亚 1901, 扎伊尔 1960)			97
——分离后的国家	(爱沙尼亚 1918 和 1991, 罗马尼亚 1878)			51
——剩余领土组成的国家	(捷克共和国 1993, 俄罗斯 1991)			6
——后占领国家	(韩国 1948, 南朝鲜 1948)			6
现存国家的合并	(德国 1871 和 1990, 也门 1990)			5
新合并的领土	(利比里亚 1847, 德兰士瓦 1852)			6
共计				171
b. 按时期划分				
时期	新国家	比率（每年）	分离后的国家（百分比）	后殖民（百分比）
I 期（1816—1900）	31	0.365	41.9	38.7
II 期（1901—40）	26	0.650	65.4	23.1
III 期（1941—85）	89	2.225	4.5	87.6
IV 期（1986—2000）	25	1.667	92.0	4.0

1993); Philip G. Roeder, "Soviet Federalism and Ethnic Mobilization," *World politics* 43 (January 1991), 196-232; and Philip G. Roeder, "Peoples and States after 1989: The Political Costs of Incomplete National Revolutions," *Slavic Review* 58 (Winter 1999), 854-82.

<sup>1</sup> 这些数据由 Kristian Gleditsch 和 Michael Ward 计算得出 ("A Revised List of Independent States Since the Congress of Vienna,"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 25 (1999): 393-413)。在所有例子中我遵循 Gleditsch 和 Ward 用排除的方法来处理剩余国家(rump states)的名单——这是作者矛盾的地方。这些国家从本部(metropolis)中脱离，重组的剩余地区加入这一名单中作为一个剩余国家(rump states)(例如，Russian Federation 1991)。

\* 例子说明国家加入或重新加入国际体系的年份。

来源：国家名单的统计来自 Kristian D. Gleditsch and Michael D. Ward, "A Revised List of Independent States since the Congress of Vienna,"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 25 (1999): 393-413. 国家来源的分类由本文作者所做。

世界范围内国家的创建和重组贯穿自维也纳会议之后的 185 年，但正如表 1 所示，在 20 世纪后半期，这一进程在加速。但是如果大胆断言说世界各国都存在分离的趋势，将是过于轻率的，因为这些分离行动只发生在一些偶然性的突发事件过程中。同时，我们也很难得出新生国家不断出现的这一趋势正在衰退的结论。与先前的数十年相比，20 世纪 90 年代是仅次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又一个从现存国家体系内独立出新民族国家的急剧转型期。

我们看到的所有这些解释，都回避了一个问题：为什么当一些民族国家的独立计划失败时，另一些民族国的独立运动却取得了胜利？例如，为什么现在有一个乌兹别克斯坦，而没有出现布哈拉、突厥斯坦或保留苏联？为什么有这么多的民族国家独立计划，但只有其中少数能以多民族帝国和联邦的解体为代价获得成功？许多民族主义的研究者将民族国家的胜利归因于人民要求成立他们自己的国家。所以，全部人口中支持特定民族国家独立计划的比例分布，就被作为民族国家起源的正当解释，这常常被表述为民族认同的觉醒。然而，很难证明这些因素确实能够解释当今现存民族国家的范式。特别对后苏维埃民族国家和其他后共产主义的分离国家所取得的胜利而言，也很难证明强烈的大众民族主义（popular nationalism）是解释由苏联解体而出现后继国家的普遍思路。

相应地，许多研究国际关系的学者将民族国家的成功归因于国际性的选择机制，这种选择机制认为，（单一民族）国家优于其他的政治组织形式如多民族帝国和联邦。例如，Robert Gilpin 声称“民族国家的成功，是因为这种政治组织形式对于早期的现代欧洲而言是最有效的”<sup>1</sup>。在对民族国家的统治优于其早期的其他替代性方案（alternatives）的权威性解释中，Hendrik Spruyt 通过各种分析确认了国家的三个潜在优势：战争能力、经济效率和国际认同<sup>2</sup>。这一因果过程，包括例如在诸多竞争性的政治组织形式中得以存续并自觉超越先前获得成功的组织形式。然而，无论在军事上或经济上，要说明哪一种新的国家形式（与被他们取代的联邦相比较来说）更好，是相当困难的。如果比较一下（1）多族群的共产主义联邦（multiethnic communist federations）和更具同质性的共产主义国家（the more homogenous unitary communist states），（2）多族群共产主义联邦和取代他们的后共产主义民族国家（postcommunist successor nation-states），或（3）更具异质性的后共产主义国家（the more heterogeneous postcommunist states）和更具同质性的后共产主义国家，就会发现没有一种更好的模式能适应民族国家。而且，国际社会并不鼓励民族国家的分离；实际上，国际社会的主导力量更倾向于保留多民族国家。<sup>3</sup>

### 民族主义（Nationalism）

就本文而言，民族主义是指在一个独立的、领土确定的国家（state）内，特定的人群（a specified people）应该自治<sup>4</sup>。大众民族主义的觉醒，常被作为导致后共产主义后继国家产生的重要原因而被频繁引用<sup>5</sup>。在那些较小的加盟共和国中，日益强烈的民族主义无疑促进了他们自身的独立<sup>1</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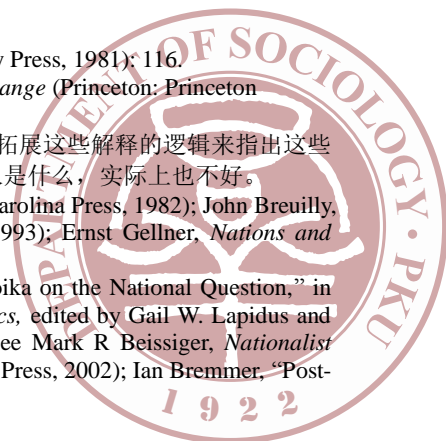
<sup>1</sup>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116.

<sup>2</sup> Hendrik Spruyt, *The Sovereign State and Its Competitors: An Analysis of Systems Chang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sup>3</sup> 有人可能会反对近来的理论没有打算解释特殊民族国家的出现，而且常常很难拓展这些解释的逻辑来指出这些民族国家方案中那个最有可能成功，但一个理论无法解释最有可能出现的现象是什么，实际上也不好。

<sup>4</sup> John A. Armstrong, *Nations Before Nationalism*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82); John Breuilly, *Nationalism and the state*, 2nd edi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3); Ernst Gellner,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sup>5</sup> Gail W. Lapidus, "From Democratization to Disintegration: The Impact of Perestroika on the National Question," in *From Union to Commonwealth: Nationalism and Separatism in the Soviet Republics*, edited by Gail W. Lapidus and Victor Zaslavsk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45-70. Also see Mark R. Beissinger, *Nationalist Mobilization and the Collapse of the Soviet Stat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Ian Bremmer, "Post-





然而，关于民族国家的产生，正在觉醒的大众民族主义并不能提供令人信服的解释。原因有两个，首先，即使大众民族主义在 1991 年的波罗的海共和国很强烈，但它仍歪曲了一种复杂的相互作用，只是强调大众民族主义这一个方面，认为其指引并鼓动了加盟共和国政府的行动，并由此导致了民族国家的独立<sup>2</sup>。而大众民族主义和政府行动的相互关系并不是单向的，而是相互作用的。在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各加盟共和国）共产党领导层的成员向大众民族主义敞开大门，相应地，大众民族主义也支持他们争取更大的自治权利来反对莫斯科。通过这些前期的分离行动，加盟共和国的领导人向民众展示了什么是允许表达的、以及什么是可以争取到的。这些作为战略政治家的领导人意识到，他们迫切要求增强公开性（*glasnost*）和多党制（*demokratizatsiia*）的决定，虽会给他们自己造成束缚，但也会增强他们（与莫斯科博弈）的力量<sup>3</sup>。例如在爱沙尼亚，加盟共和国的领导人颇费周折地创建了人民阵线，这条阵线不可避免地会使公众要求更大的自治权，但也会在随之而来的、与莫斯科的讨价还价中增强这些领导人自身的力量。1988 年 11 月，爱沙尼亚共产主义最高苏维埃发表了主权声明，其后在关于加盟共和国地位的辩论中，公众争取更大自治权的要求不断升级，这也增强了共和国领导人在与莫斯科谈判中的实力<sup>4</sup>。在 1990 年，为共和国最高苏维埃进行充分竞争性选举所做出的决定中，附着着的选举规则必然会降低国家管理者们对莫斯科的忠诚，这一决定可预见的后果是，（加盟共和国的）立法机构会进一步提高自治的要求。

其次，尽管民族主义在波罗的海三个共和国、格鲁吉亚和亚美尼亚具有显著的作用，但都不能解释其他民族国家所获胜利或苏联解体的事实。这 5 个共和国拥有全苏联不到 6% 的人口及 1.3% 的领土。一个强大的中央政府应该可以阻止他们的分裂——正如数十年来那样。在那些拥有 90% 的苏维埃人口和大部分土地并对联盟生死存亡起很大作用的、最大的加盟共和国中，民族主义在创建民族国家时所起的作用很小。例如在 1991 年 12 月，白俄罗斯、俄罗斯和乌克兰领导人在贝洛韦日（Belovezhskaia Pushcha，位于白俄罗斯西部省份）做出的决定，给予苏联以致命的一击，但在这三个国家中，大众情绪对于分离行动仍是反对或摇摆不定的。1991 年 3 月，在复兴苏联的全民公投中，在俄罗斯已登记选民中有 55% 投了肯定票，这被广泛解释为对苏联体制的认可；在乌克兰和白俄罗斯已登记选民中，各有 58.6% 和 68.9% 投了复兴苏联一票。在已登记选民中，投“否定”票的分别只有 20%、23% 和 13%<sup>5</sup>。即使在苏联解体的两年后，John Dunlop 仍将俄罗斯人描述成“寻求认同的人”，因为俄罗斯人仍没有找到一个替代物来取代苏联作为自己的民族国家<sup>6</sup>。

在乌克兰，公民是按他们的民族认同进行区分的，即使在 1991 年 12 月的全民公投后，大多

---

Soviet Nationalities Theory: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in *New States, New Politics: Building the Post-Soviet Nations*, edited by Ian Bremmer and Ray Tara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3-26.

<sup>1</sup> John B. Dunlop, “Russia: Confronting a Loss of Empire, 1987-1991,”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108 (Winter 1999-4), 603-34; Elizabeth Fuller, “How Wholehearted Is Support in Georgia for Independence?” *Report on the USSR 12 April 1991*, 19. In Moldova there was no solid majority in 1991 for any of the competing nation- state projects of the Soviet Union, Greater Romania, or an independent Moldov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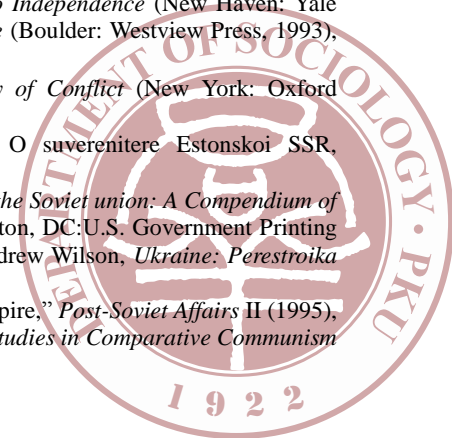
<sup>2</sup> Anatol Lieven, *The Baltic Revolution: Estonia, Latvia, Lithuania, and the Path to Independenc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3), 219-55; Rein Taagepera, *Estonia: Return to Independence* (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93), 127-214.

<sup>3</sup> 在谈判局面中加强相互实力的关系。参见 Thomas C. Schelling, *The Strategy of Conflic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3), 22-8.

<sup>4</sup> “Deklaratsiia Verkhovnogo Soveta Estonskoi Sotsialistichskoi Respubliki”, O suverenitete Estonskoi SSR, *Sovetskaia Estoniia*, 19 November 1988.

<sup>5</sup> United States, Commission on Security and Cooperation in Europe, *Referendum in the Soviet Union: A Compendium of Reports on the March 17, 1991 Referendum on the Future of the U.S.S.R.* (Washington, D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91). On the ambiguity of the result in Ukraine, see Taras Kuzio and Andrew Wilson, *Ukraine: Perestroika to Independence*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4), 159.

<sup>6</sup> Dunlop (fn. 8), 603. Also see Mark R. Beissinger, “The Persisting Ambiguity of Empire,” *Post-Soviet Affairs II* (1995), 149-84; Roman Solchanyk, “Ukraine, the (Former) Center, Russia, and ‘Russia’”, *Studies in Comparative Communism* 25 (March 1992), 31-45.



数人在是否赞成分离和结束包括乌克兰及其他加盟共和国在内的统一国家的问题上，仍表现得模糊不清<sup>1</sup>。即使在独立两年后，在一项由基辅的国际社会学学会进行的投票中，只有微弱多数(56%)的乌克兰人支持乌克兰的独立<sup>2</sup>。Alexander Motyl 总结说，独立“不是因为民族主义者的努力或因为他们的强大，而是因为有利的外部环境”，正是在这种有利的外部环境下，反民族主义者克拉夫丘克(Leonid Kravchuk)领导了争取独立的运动<sup>3</sup>。白俄罗斯的大众民族主义可能是最弱的，即使在解体后，白俄罗斯人仍保持着对苏联的高支持率。在1995年5月14日举行的一项全国性全民公投中，根据记录，有65%的公民参与，其中有83.3%的人支持恢复俄罗斯语作为国家的官方语言，并与俄罗斯保持经济一体化，还有75.1%支持恢复白俄罗斯苏联社会主义共和国在苏联时代的象征<sup>4</sup>。如果没有其他原因，在1991年，尽管各成员国的民族主义日益高涨，苏联还是应该能够得以存续。

简而言之，大众民族主义的高涨确实影响了新的后共产主义民族国家的产生，但这并不能提供一个全然令人满意的解释，即为什么会出现独立的白俄罗斯、塔吉克斯坦以及其他13个新生的国家。在东欧后共产主义民族国家的建立中，对于大众民族主义所起的模棱两可的作用，已有一些类似的结论。实际上，尽管绝大部分人口持反对意见，捷克和斯洛伐克的民族国家实践还是取得了胜利<sup>5</sup>。最多只是在南斯拉夫，特别是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的独立过程中，大众民族主义才在特定民族国家取代多民族国家的胜利中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但即使如此，研究巴尔干的专家们也各自对此持有不同意见。

表 2、对比族群同质性和异质性的共产主义和后共产主义国家

共产主义时期	单一国家			多族群联邦		
	平均值	标准差	数量	平均值	标准差	数量
1. 武装力量(每 1000 人)	11.70	(3.46)	6	12.76	(4.87)	3
2. 防御性开支(占 GDP 百分比)	4.50	(3.33)	6	6.83	(4.50)	3
3. 1970-86 年经济增长(人均 GDP 的变化)	41.11	(11.30)	4	46.38	(16.25)	3
4. 国外贸易增长率 1980-86 年(兑换美元的价值)	1.92	(29.46)	4	-3.74	(29.04)	3
后共产主义时期	族群同质性国家 (命名族群>85%)			族群异质性国家 (命名族群<85%)		
	平均值	标准差	数量	平均值	标准差	数量
5. 武装力量(占劳动力的比例)	1.77	(0.89)	9	1.21	(0.79)	18
6. GDP 增长,1990-98 年(人均 GDP 的变化)	0.37	(2.84)	9	-6.28	(4.62)	17
7. 国外贸易(占 GDP 的比例)	33.95	(18.99)	8	24.57	(14.15)	15
8. 经济自由化(范围 1-5)	3.01	(0.45)	9	3.60	(0.63)	17
9. 平均关税比率(百分比)	13.96	(5.36)	5	8.06	(4.11)	9
10. 国外直接投资(占 GDP 比例)	1.66	(0.81)	9	1.93	(1.76)	12
11. 净援助(占 GDP 比例)	2.18	(1.99)	9	3.66	(4.03)	16

资料来源：数据来自国际机构的策略研究，*The Military Balance 1989-1990*(London: Brassey's, 1989); United Nation, *Statistical Yearbook 1988/89*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1992); 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s 2000*(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2000); and Heritage Foundation, *Index of Economic Freedom* (Washington, DC: Heritage Foundation, 2000).

<sup>1</sup> Roman Solchanyk, "The Politics of State Building: Centre- Periphery Relations in Post-Soviet Ukraine," *Europe-Asia Studies* 46 (1994), 47-68; Paul S.Pirie, "National Identity and Politics in Southern and Eastern Ukraine," *Europe- Asia Studies* 48 (1996), 1096.

<sup>2</sup> OMRI Daily Digest I (10 July 1995).

<sup>3</sup> Alexander Motyl, *Dilemmas of Independence: Ukraine after Totalitarianism*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1993), 23.

<sup>4</sup> 白俄罗斯民族主义者动员白俄罗斯民众运动的失败，参见 Beissinger (fn.7), 252-7.

<sup>5</sup> Sharon L. Wolchik, "The Politics of Ethnicity in Post- Communist Czechoslovakia," *East European Politics and Societies* 8(Winter 1994), 177. Also see Martin Butora and Zora Butorova, "Slovakia: The Identity Challenges of the Newly Born State," *Social Research* 60 (Winter 1993), 721-2.



### 战争能力 (War-Making Capacity)

按照一些国际关系研究者的说法，(单一)民族国家比起其他的制度性组织方式(例如王国、帝国或多民族国家，也能超越其他的建国计划)，更具有战争实力和发动战争的潜力，因为特定的民族国家体现了扩张性资源基础和强烈大众忠诚的最大程度结合，而这正是现代战争所必须的<sup>1</sup>。按照 Gilpin 的说法，帝国拥有更大规模的军队，城市国家拥有更忠诚的士兵，而民族国家则能够通过建立公民军队 (citizen armies) 的方式，在军队规模与忠诚度之间取得最佳结合，从而胜过上述两种国家的组织形式<sup>2</sup>。一些证据显示，强大的军事力量在后共产主义民族国家的胜利中扮演着重要角色。首先，军事上的失败导致了多族群国家的解体。里根政府认为是军备竞赛耗尽了苏联的实力，使得邪恶的帝国解体<sup>3</sup>，弗拉基米尔·普京总统自身也承认，过度的军事开销导致了苏联的终结 (路透社，2000年8月11日)。其次，在80年代末期，苏联在阿富汗的军事失利削弱了自身的实力。第三，从全部更广泛的后共产主义国家来看，正如表2第5行的数据显示，共产主义的同质性民族国家，事实上比他们的异质性邻国保持着更强大的军事实力(人均)。然而，在表2中，族群同质性国家与异质性国家之间的差异在数量上较小，在统计上也不显著；这两组数据显然来自同一分布——每一组的均值都落在另一组的一个标准差范围之内。

实际上，有三个理由可以说明，良好的军事实力在后共产主义的民族国家转型中扮演的至多是微不足道的角色。首先，只有在南斯拉夫，战争在其民族国家的建立中起到直接作用。相反，在苏联或捷克斯洛伐克的解体中，战争实际上并没有起到直接作用；而在阿布哈兹、车臣、纳戈尔诺-卡拉巴哈自治州、南奥塞梯和德涅斯特河沿岸共和国所发生的冲突，也并没能建立起新的民族国家。这就是说，在大多数情况下，战争并不是一个直接意义上的选择性机制<sup>4</sup>。并且，随着改革 (*perestroika*)<sup>5</sup> 时期人们对战争的恐惧逐渐衰退，并没有理由来怀疑，在将来是否拥有高效的战争能力是可考虑的促进分离主义运动的因素之一。其次，从所有后共产主义国家来看，正如表2的前两行数据所显示，共产主义时期的多族群联邦(如苏联，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可以保持较强的军事实力(人均)，而且他们比族群同质性国家更能承担沉重的防卫负担(以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比为标准)。然而，如果就此得出结论，认为多族群联邦这种国家形式更适合于军事目的，则过于轻率了，因为这两组数据的差异性在统计上并不显著。第三，后共产主义后继国家在防御能力上明显弱于被他们所取代的共产主义大国 (*metropolises bore*)，并且能承担的军事负担也更小。事实上，1998年苏联的后继国家全部的军队数量为1,954,000人，比苏联在1985年的军队数量减少了63%；1998年防务支出总和也比1985年减少了83%，以上这些下降趋势并不能归因于效率的提高<sup>6</sup>。简而言之，不能认为仅凭借军事力量的对比，就可以将更具同质性的单一国家和多族群的共产主义联盟、更具同质性的后继国家和多族群联邦、同质性的后继国家和多元化的后共产主义国家进行区分。相互竞争的国家间的直接冲突，以及具有较强军事力量的国家间的竞争都不是后共产主义民族国家的产生的动因。

### 经济运行 (Economic Performance)

国际政治经济的学者也声称，(单一)民族国家超越(多民族)帝国是因为在经济上更有效

<sup>1</sup>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117-18; Charles Tilly, "Reflections on the History of European State-Making," in *Europe*, edited by Charles Till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5), 3-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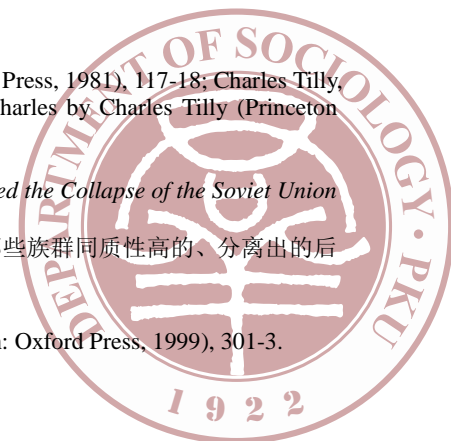
<sup>2</sup> Gilpin, *ibid.*

<sup>3</sup> Peter Schweizer, *Victory: The Reagan Administration's Secret Strategy That Hastened the Collapse of the Soviet Union* (New York: Atlantic Monthly Press, 1994).

<sup>4</sup> 派驻南斯拉夫武装力量的尝试证明了外部力量的相对合理性，例如北约，而那些族群同质性高的、分离出的后继国家的军事力量反而是不合适的。

<sup>5</sup> 指戈尔巴乔夫在苏联进行的“经济自由化”改革时期。译者注。

<sup>6</sup> 数据的计算来自国际机构的策略研究，*The Military Balance 1999-2000* (London: Oxford Press, 1999), 301-3. Defense expenditures are in constant 1997 prices.





率，经济上的高效率将导致国家具有较高的生存率，或引导各国低效的政治体制提高效率<sup>1</sup>。然而，要证明在经济上所取得的相对成就，就可以解释后共产主义国家的胜利是困难的。而且，与民族国家体制相关联的经济损耗，可能实际上使他们比前身（即多族群国家）更为低效。

关于经济交换的文化基础的社会学研究和关于国家规模和数量上的经济学研究说明，同质性国家将比族群多元社会享有两个方面上的经济优势。首先，同质性国家将更有可能发展出政治文化来支持市场关系。早期的社会学家，如埃米尔·涂尔干强调信任和合作的文化环境，对于现代市场的契约和交换来说是必需的，而 J·S·弗尼瓦尔认为，合作和信任正是族群多元化社会所缺乏的<sup>2</sup>。在后共产主义国家开展的多次调查表明，在族群共同体之间缺乏合作<sup>3</sup>。其次，在族群分化的社会里，政府的政策更有可能造成经济的无效率、高昂的补偿性计划和行政浪费。在这些社会里，政府发现很难制定出能够统一适用于整个社会的政策<sup>4</sup>。对一些族群而言，政府执行政策与其偏好相去甚远，因此需要用补偿性的政策来换取这些族群共同体对国家的忠诚<sup>5</sup>。这些补偿表现出政府进行财富再分配的低效率，也带来了不断增加的行政成本，这些都会阻碍族群多元化社会的经济增长<sup>6</sup>。为支持这种观点，表 2 第 6 行的数据表明在共产主义的后期，族群同质性国家比族群更分化的国家获得更高的经济增长，但在统计上差异性并不明显。

相对经济效率在后共产主义的国家转型中至多只起到很小的作用。正如表 2 第 3 行的数据显示，在改革（*perestroika*）之前的十五年，多族群共产主义联邦的发展比同质性共产主义国家更快，虽然统计上的差异性并不明显。大部分经济理论认为，族群同质性所带来的潜在收益，会被较小国家的运行高成本所抵消：更大的国家带来更大的市场，更大的劳动力分工，规模经济，更低的非竞争性公共产品的人均成本，更有效率的税收，较少重复的行政成本（特别在防务和法律执行上），更好的公共产品的协调（包括运输，通讯和标准）以及较低的应对自然灾害的人均成本<sup>7</sup>。从后共产主义向“民族国家”转变的大量证据表明，族群同质性的效率优势在较小国家实际上已荡然无存，这些后继国家并不比被它们所取代的多族群国家运转得更好，市场分化是伴随着经济改革的高成本为代价的。在独立后最初九年（1992-2000 年）中，这些后继的新生国家损失了相当于 3.3 年的经济产量（以 1990 年为标准）。15 个苏联后继国家在 2000 年国民生产总值的总和与 1990 年的苏联相比还下降了 37%<sup>8</sup>。总之，多族群联邦并不比单一制共产主义国家或他们的后继国家在经济上更为低效，而多元化的后共产主义国家也并不明显比他们族群同质性的后共产主义邻国在经济上更为低效。

### 国际认同（International Acceptance）

第三个国际性选择机制是能被国际上的主导性大国所认同，为什么相对于多民族国家而言，主导性大国更倾向于支持单一民族国家。对此问题有三种不同的解答，但这都无法有效解释后苏联国家过渡为“民族国家”的现实。首先，由于国内政局更稳定，民族国家更能够做出可靠的承

<sup>1</sup> Douglass C. North, *Structure and Change in Economic History* (New York: W. W. Norton, 1981).

<sup>2</sup> J. S. Furnivall, *Structure and Change in Economic History* (New York: W. W. Norton, 1981).

<sup>3</sup> Rasma Karklins and Brigita Zepa, "Religious-Centered Multiethnic Societies: Multiple Identities and Ethnopolitics in Latvia," *American Behavioral Scientist* 40 (September 1996), 33-45; Stephen Shulman, "The Cultural Foundations of Ukrainian National Identity," *Ethnic and Racial Studies* 22(November 1999), 1011-36; Mary E. McIntosh, Martha Abele Maclver, Daniel G. Abele, and David B. Nolle, "Minority Rights and Majority Rule: Ethnic Tolerance in Romania and Bulgaria," *Social Forces* 73(March 1995),9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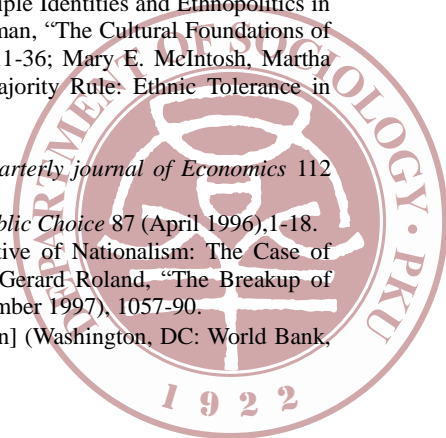
<sup>4</sup> Tilly (fn. 19),79.

<sup>5</sup> Alberto Alesina and Enrico Spolaore, "On the Number and Size of Nations,"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12 (November 1997), 1027-56.

<sup>6</sup> Andrew D. Austin, "The price of Nationalism: Evidence from the Soviet Union," *Public Choice* 87 (April 1996),1-18.

<sup>7</sup> Alesina and Spolaore (fn. 28); Bruno Dallago and Milica Uvalic, "The Distributive of Nationalism: The Case of Former Yugoslavia," *Europe-Asia Studies* 50 (1998), 71-90; Patrick Bolton and Gerard Roland, "The Breakup of Nations: A political Economy Analysis,"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 112 (November 1997), 1057-90.

<sup>8</sup> 来自世界银行的统计数据，*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s 2002*[CD-ROM Version]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2002).



诺，所以其他的国际行为主体更有可能和他们达成协议<sup>1</sup>。其次，民族国家更有可能在跨国贸易（transnational interactions）中开放他们的经济领域，一部分原因是族群同质性国家的规模可能较小，另一部分原因则是多元化国家更有理由担心，跨国贸易会在增强少数族群的实力的同时损害国家的利益。事实上，正如表 2 第 4 行的数据显示，在多族群联邦的对外贸易正经历衰退的时候，族群更具同质性的单一制国家在 1980 到 1986 年间的对外贸易额却有所增长；正如第 7 行的数据显示，同质性后共产主义国家有可能比他们多元的后共产主义邻国从事更多的国际贸易。第三、民族自决的国际法则支持建立能够诉诸于代表一个民族（a people）之意愿的新国家

再者，后共产主义的国家转型的证据说明，前文所描述的国际认同在民族国家的胜利中最多起到很小的作用。国际社会并不会以牺牲一个被取代的多民族联邦为代价，来贸然接纳一个新的单一民族国家；而相对于那些多元化的国家，国际社会也并非更轻易的接受族群更具同质性的国家。例如，在后共产主义时期（after communism），相对于他们的多元化邻国，更具同质性的民族国家并没有在更大程度地融入到全球经济体系中。贸易水平的差异在统计意义上并不显著，正如表 2 第 8、9 行的数据显示，族群多元化国家实际上更倾向于经济自由化和保持更低的关税税率。而接下来的两行数据也证明，这些多元化国家更有可能接受更多的国外直接投资和发达工业化民主国家的援助。然而，这些差异在统计意义上不显著。

而且，对于民族自决权（the right to national self-determination）的通常理解（即主导性大国所持的观点），并没有将分离主义国家的主张合法化。正如 James Mayall 所说，

这一传统理解（1945 年后）的内核是这样一种信念，即国际社会是由主权实体（sovereign）组成的，即独立的国家；它们形成了社会，因为它们意识到彼此的主权和主权的内容，即领土的完整和不受干涉地管理本国内部事务；所以自决权（self-determination）只和殖民地有关<sup>2</sup>。

因此，在冷战时期的大部分时间里，非殖民化实际上是新生主权国家的唯一来源。国际社会拒绝承认从现存（多族群）国家中分离出来的单一民族国家。在对待从苏联独立出来的国家方面，西方国家曾有先例。在立陶宛议会进行投票以寻求独立之后，1990 年 5 月，西方主导性大国拒绝承认立陶宛成为一个主权国家。甚至到了 1991 年 8 月，乔治·布什总统访问基辅期间，他还敦促乌克兰人拒绝“自取灭亡的民族主义”，并和莫斯科商议进行苏联的改革<sup>3</sup>。甚至就在最近，在对阿布哈兹、车臣、卡拉巴赫和科索沃等问题上，国际社会也不愿意认可他们的独立要求。

总之，这四种关于民族国家之胜利的常见解释，并不能使我们得到关于后苏联和后共产主义的民族国家胜出这一现象获得满意的解释。民族主义、战争能力、经济效率或国际认同这四种因素并不能对该问题给出很好的解释，除非将基于旧制度（ancient regime）的国内政治体制的作用考虑进来，而这种考虑也将为以往关于民族国家之胜利的常见解释提供新的启示。

## 区隔化结合的失败（The Failure of Segmental Incorpo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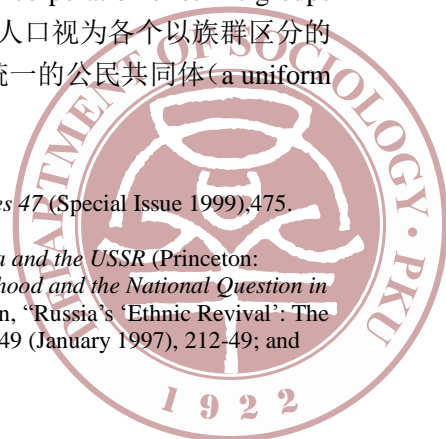
在后苏联民族国家的兴起中，**区隔化结合的政治制度**扮演了中心角色<sup>4</sup>。为应对民族多样性问题，苏联采取的方式是地域联邦形式的族群区隔化结合（segmental incorporation of ethnic groups in a federation of homelands）。这种区隔化结合的制度将少数族群的人口视为各个以族群区分的“亚国家”（ethnically distinct subordinate states）的成员，而不是一个统一的公民共同体（a uniform

<sup>1</sup> Spruyt (fn. 4), 167-71

<sup>2</sup> James Mayall, "Sovereignty, Nationalism, and Self-Determination," *Political Studies* 47 (Special Issue 1999), 475.

<sup>3</sup> Motyl (fn. 16), 181.

<sup>4</sup> Roeder (fn. 1); Suny (fn. 1); Robert J. Kaiser, *The Geography of Nationalism in Russia and the USSR*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Rogers Brubaker, *Nationalism Reframed: Nationhood and the National Question in the New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Daniel S. Treisman, "Russia's 'Ethnic Revival': The Separatist Activism of Regional Leaders in a Postcommunist Order," *World Politics* 49 (January 1997), 212-49; and Bunce (fn. 1).





citizenry) 的成员。这一模式后来被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所仿效。在从共产主义转型的过程中, 只有这三个实行了区隔化制度的国家分裂了。在由这三个国家分裂而形成的 22 个后继国家中, 有 6 个以某种形式继承了这种区隔化制度。这 6 个国家是阿塞拜疆、格鲁吉亚、俄罗斯、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南斯拉夫的剩余部分。在这 6 个国家中, 有 4 个(除了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又陷入了新中央政府与持分离主义的族群共和国的内战之中<sup>1</sup>。

通过设置独立的领土行政机构 (separate territorial administrations), 这些区隔化国家把各族群共同体联合起来, 而这些领土行政机构则构成了共同国家内部的原始民族国家 (proto-nation-states within a common-state)。区隔化制度不仅分割了共同国家的领土, 而且将与这些领土相联系的人口划分出不同的政治地位。各族群实行区隔化结合, 这种国家制度并非源于苏联。王朝体系的结合方式(例如将芬兰包含进俄罗斯帝国的方式) 即由王位而将领土联合起来, 但又并不形成一个统一的政治实体。现代的海外帝国(例如不列颠帝国) 就很典型地拒绝授予土著人口以完整的公民权, 而是通过设立殖民地或保护国的形式使其成为王室的子民。在许多如美国这样的移民社会或如由《英属北美法》(1867) 所形成的加拿大这样的多族群联盟中, 为当地土著居民设置的保留地创造或联合成了共同国家内部的原始民族国家。

对比各个实行区隔化制度的国家, 最重要的差别, 就在于每个区隔单元 (segment-state) (如乌克兰) 在共同国家 (common-state) (如苏联) 的治理中和它自身的治理中所担负角色的不同, 以及各区隔单元中的人口能够在多大程度上以平等公民的身份参与共同国家的治理。当决策权越多地掌握在原始民族国家 (proto-nation-states, 如乌克兰) 手中时, 与各区隔单元相联系的各部分人口(加盟共和国成员) 所拥有的公民权就越不平等, 各文化共同体的成员与共同国家(苏联) 的接触就越要依靠他们各自的民族国家(加盟共和国) 作为中介。在这些决策权中, 最重要的是地方领导人的遴选。而一旦地方领袖不再对共同国家负责, 将区隔化国家维系在一起的可能性就随之下降。

在有些形式的区隔化国家中, 共同国家的政府实际上成了由各个民族国家的代表组成的议会。这一点在苏联被发挥至极致: 集体总统 (collective presidency) (最高苏维埃常务委员会)、集体执行机构 (collective executive) (部长委员会常委委员会) 和最高法院都从各加盟共和国的相应部门选任主席。一旦各加盟共和国政府的职位任期不再依赖于莫斯科的指示, 苏维埃政府就变得更像一个国际组织了。在 1990 年 3 月, 就苏联的命运问题, 苏维埃总统开始与由各加盟共和国的领袖所组成联邦委员会进行谈判。<sup>2</sup>

一些国家选择区隔化组织形式 (segmentation) 的原因在于, 这些国家在管理多样化的社会、保护少数群体的文化免遭同化以及保持统治群体的特权地位等方面缺乏足够的力量。通常, 区隔化制度设计的目标是遏制出现可能导致国家分裂的民族主义者的挑战。因此, 苏联人拒绝或者说放弃了建立突厥斯坦共和国、伏尔加-乌拉尔或山地共和国的计划, 因为那样可能会制造出威胁苏维埃国家统一的大单元。相反, 他们创造了一些小的民族国家, 例如乌兹别克斯坦、鞑靼斯坦和车臣, 他们认为这些小国家更容易控制。<sup>3</sup>

区隔化制度有三个非预期的后果, 正是这些后果导致了共产主义联盟的解体。首先, 它们为族裔民族 (ethnonational) 的领袖提供了支持他们的诉求的手段, 即以惩罚性的行动 (punitive action) 来反抗共同国家的领导。其次, 区隔化制度使地方领袖们有动机发起反对共同国家的主权诉求。再次, 通过削弱共同国家, 区隔化制度为分离主义提供了机会。最后, 区隔化制度导致了一个脆弱的联盟, 这一联盟最终在一连串的分崩离析 (a cascade of defections) 中分崩离析。

<sup>1</sup> 当然, 塔吉克斯坦发生了一场更为严重的内战。但是, 在这场内战中, Pamiris 人与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 (Gorno-Badakhshan autonomous oblast) 的族群诉求只扮演了一个次要角色。

<sup>2</sup> Pravda, 16 March 1990. 这种形式的选举在南斯拉夫的集体总统制中得到了最完美的体现。

<sup>3</sup> Ronald Wixman, *Language Aspects of Ethnic Patterns and Processes in the North Caucasus* (University of Chicago, Department of Geography, Research Paper No. 191, 1980), 126, 136-9.



此外，区隔化制度变成了一个棱镜，透过它，民族主义和国际认可这两个因素都对新的民族国家的模式产生了影响。

### 手段——制度武器的扩散 (Means – Proliferation of Institutional Weapons)

当族裔民族 (ethnonational) 共同体的领袖拥有了向共同国家的领导层施加压力的手段时，这些族裔民族对现存国家的挑战更容易取得成功。在共产主义联邦中，地方行政机构的区隔化结合提供了这种组织形式。在苏维埃联邦中，苏联的 53 个地方行政机构都是以标明的族群祖居地 (designated ethnic homelands) 为基础建立的，包括 15 个加盟共和国，20 个自治共和国，8 个自治州，以及 10 个自治区 (okrugs)。而不论这些少数民族是否具有发育良好的自主意识或独立国家意识，这些政策被非常机械地应用于那些人口规模大的当地少数民族 (the largest indigenous ethnic minorities)。截至 1988 年，所有 12 个最大的族群、12 个次大的族群中的 10 个 (德意志人和波兰人除外)、12 个再次大的族群中的 9 个 (保加利亚人、希腊人、朝鲜人除外)、以及其余 60 个更小的族群中的 29 个，都拥有了自己的族群祖居地 (ethnic homeland)。当地民族化政策 (indigenization, korenizatsiia) 将各民族的干部吸收进共产党和苏维埃国家在这些地区的政治和行政职位上来<sup>1</sup>。Grey Hodnett 的大量资料显示，至后斯大林时代初期 (1955-1972)，在所有 14 个非俄罗斯共和国中的 11 个当中，以及在共和国一级的党、政管理职位中，当地民族化政策都导致了命名民族的超比例代表 (proportionate overrepresentation of the titular nationality)。<sup>2</sup>

这些区隔化制度的目标是对族群共同体实施中央控制，但没有预期的后果却是制度武器的扩散。这些原始民族国家的领袖们可以利用这些制度武器来对抗共同政府。正如 Philip Selznick 所指出的，决策权可以成为一种武器，它会被“追逐权力的精英们以一种不受竞技场 (竞争在这里发生) 中的宪法秩序所约束的方式来加以利用”，目的就是要改变这一宪法秩序<sup>3</sup>。例如，在苏联，地方领袖拥有对粮食、能源等稀缺资源或其他关键的收入来源的控制权，这使他们有能力要挟共同国家并使之屈服<sup>4</sup>。地方领袖还拥有否决或退出共同政策的权力，这使他们有能力使共同政府陷入瘫痪，从而迫使它妥协。也就是说，一旦动机和机会出现，区隔化制度就赋予了地方领袖以可资利用的手段来强力推行旨在扩展民族国家之权利的诉求。

### 动机——民族间的竞标 (National Outbidding)

同时，族群的区隔化结合 (segmental incorporation) 将形成一种激励结构，它使地方领袖有动机去宣传更加极端的民族诉求，而这一诉求最终会演变成对主权的要求。苏维埃联邦主义将地方干部嵌入到全联盟的苏维埃行政体系中。通过将这些人整合进党和国家的官僚体系，苏维埃联邦主义使以竞争资源为诉求的“规范政治学”成为了族群精英的行为规范<sup>5</sup>。

一旦各区域 (segment) 的领袖向地方议会负责，这种区隔化制度就会激起一种“民族间的竞标”，它会导致上述“规范政治学”逐渐升级为对主权的要求。首先，在有权选举自己的领袖的族群祖居地 (无论是否通过民主化方式)，政客们发现，对于在与中央的谈判中能够赢得多少利益这一问题，他们总是可以通过提出更加极端的宣称在与对手的竞标中获胜<sup>6</sup>。这等于许诺通

<sup>1</sup> J.V. Stalin, "The Policy of the Soviet Government on the National Question in Russia," in *Works* (Moscow: Foreign Languages Publishing House, 1953), 4: 3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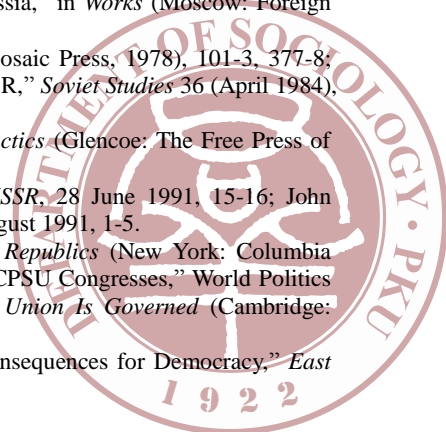
<sup>2</sup> Grey Hodnett, *Leadership in the Soviet National Republics* (Oakville, Ontario: Mosaic Press, 1978), 101-3, 377-8; Ellen Jones and Fred W. Grupp, "Modernization and Ethnic Equalization in the USSR," *Soviet Studies* 36 (April 1984), 174.

<sup>3</sup> Philip Selznick, *The Organizational Weapon: A Study of Bolshevik Strategy and Tactics* (Glencoe: The Free Press of Glencoe, 1960), 2.

<sup>4</sup> Philip Hanson, "The Union Treaty: Embargoes of Surrender?" *Report on the USSR*, 28 June 1991, 15-16; John Tedstrom, "Soviet Fiscal Federalism in a Time of Crisis," *Report on the USSR*, 2 August 1991, 1-5.

<sup>5</sup> Donna Bahry, *Outside Moscow: Power, Politics, and Budgetary Policy in Soviet Republic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7), 1-5; Howard L. Biddulph, "Local Interest Articulation at CPSU Congresses," *World Politics* 36 (October 1983), 28-52; Jerry F. Hough and Merle Fainsod, *How the Soviet Union Is Governed*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510-17.

<sup>6</sup> Robert Hislope, "Intra-Ethnic Conflict in Croatia and Serbia: Flanking and the Consequences for Democracy," *East*



过做大蛋糕来使自己所属国家的所有选民获益，而这是以牺牲本国以外的那些“外国人”为代价的。因此，在苏联的最后两年中，在波罗的海三国、格鲁吉亚和摩尔多瓦，政治民主化改革导致那些宣称能为自己的加盟共和国争得主权的政客们取得了胜利。而且，即使是其他如乌兹别克斯坦这样的加盟共和国的专制型领袖也开始发布主权诉求。在某些时候，就像在拉脱维亚那样，这也是各族群之间的竞标提价（ethnic outbidding）。在最开始时，地方领袖通常会使他们的诉求比较缓和，例如代表本国公民只要求形式上的国家主权，而且这个公民国家（如哈萨克斯坦）也是由多个族群所构成的加盟共和国<sup>1</sup>。例如，在俄罗斯联邦下辖的科米自治共和国所发布的主权宣言中，科米共和国的领袖将他们关于“国家主权”的诉求建立在“科米人（people of Komi）”的权利的基础之上，并且，共和国承诺将保护“科米人的文化、语言、传统和生活方式”<sup>2</sup>。具有讽刺意味的是，科米共和国的最高领导者斯皮尔德诺夫（Yuri Alekseevich Spiridonov），这位反对俄罗斯国家权力并提出主权诉求的人，他本人却不是科米族人，而是俄罗斯族人。并且，在所谓“科米人”中，58%是俄罗斯族，只有23%是科米族。

其次，在共同国家的政治学中，区隔化制度使地方领袖具有动机来将他们的诉求特权化（privilege their claims），即把它们表达为他们所代表的人民对最高主权（sovereign prerogative）的要求。这些代表族群祖居地人民要求最高主权的诉求，优先于其他诉求，例如由俄罗斯的地方行政长官所提出的诉求。那些开始没有提出主权要求的地方领袖也会跟随这些领袖，否则他们的诉求就会处于劣势。因此，即使是在没有实现民主化的共和国中，例如中亚的国家，共产党统治机器的领导层也不得不向他们的官僚体系的委托人承诺，他们将从莫斯科获得更多的权力。一旦有一个共和国发布了主权宣言，所有其它人都会跟随<sup>3</sup>。因此，当他们试图修宪时，在苏维埃联盟的各共和国的领袖们之间的谈判中，主导的分歧变成了自治地方行政机构的权力，这些地方行政机构以他们各自代表的人民为基础要求主权，这在捷克斯洛伐克和南斯拉夫也是如此<sup>4</sup>。持有其他与民族议题相抵触的议程（如阶级或职业）的政客们，不得不将他们的要求表达为民族性的诉求，只有这样才能有机会使该议题进入决策的中心<sup>5</sup>。在这样一种制度环境中，所有的政治都变成了发生在民族国家之间的、要求主权的国际政治。<sup>6</sup>

### 机会——共同国家的消亡（Opportunity – Withering Away of the Common-State）

区隔化制度激励了搭便车行为，全国性的统一政策变得越来越无关紧要，这些都导致了共同国家（common-state）日趋孱弱，从而为分离主义提供了机会。首先，区隔化结合的组织方式会激励每个自治地方的领袖利用与其他人的合作来谋取私利。也就是说，在一种特殊形式的囚徒困境中，任何一个地方领袖都有动机利用与其他人的合作行为来搭便车；任何一个人都有动机来提高自己在政治馅饼中所能分得的份额，例如截流本该上缴共同政府的税收，而由那些守规矩的人来为维持联盟的成本买单<sup>7</sup>。即使没有哪个领袖主动选择去削弱联盟，但每个人都遵循这种搭便

---

*European Quarterly* 30 (January 1997), 471-94.

<sup>1</sup> Compare the “Deklaratsiia Verkhovnogo Soveta Latviiskoi Sovetskoi Sotsialisticheskoi Respubliki ‘O Vosstanovlenii Nezavisimosti Latviiskoi Respubliki,” *Sovetskaia Latvija*, 9 May 1990, with “Deklaratsiia ‘O Gosudarstvennom Suverenitete Kazakhskoi Sovetskoi Sotsialisticheskoi Respubliki,” *Kazakhstanskaia Pravda*, 28 October 1990.

<sup>2</sup> “Deklaratsiia o gosudarstvennom suverenitet Komi Sovetskoi Sotsialisticheskoi Respubliki,” *Krasnoe znamya* (Syktyvkar), 5 September 19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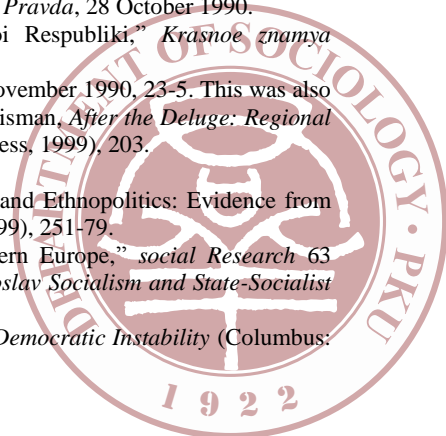
<sup>3</sup> Ann Sheehy, “Fact Sheet on Declarations of Sovereignty,” *Report on the USSR*, 9 November 1990, 23-5. This was also true for the autonomous republics within the Russian Federation – see Daniel s. Treisman, *After the Deluge: Regional Crises and Political Consolidation in Russia*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99), 203.

<sup>4</sup> See *Pravda*, 21-2 September 1989.

<sup>5</sup> Wolchik (fn. 18), 163. Also see John T. Ishiyama, “Representational Mechanisms and Ethnopolitics: Evidence from Transitional Democracies in Eastern Europe,” *East European Quarterly* 33 (June 1999), 251-79.

<sup>6</sup> Suny (fn.1); Katherine Verdery, “Nationalism, Postsocialism, and Space in Eastern Europe,” *social Research* 63 (Spring 1996), 79-83; Bogdan Denitch, *Limits and Possibilities: the Crises of Yugoslav Socialism and State-Socialist Systems*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0), 78.

<sup>7</sup> Alvin Rabushka and Kenneth A. Shepsle, *Politics in Plural Societies: A Theory of Democratic Instability* (Columbus: Charles E. Merrill Publishing Company, 1972), 76.





车的逻辑而形成的累积效应，也会实际导致这一结果。其次，区隔化的国家使在不同的族群共同体中以不同的方式执行同种政策的可能性提高了，这导致各族群共同体可能实际上向不同的方向发展，它们的需求和偏好变得日益不同，而全国性的统一政策则变得越来越无关紧要。

在捷克斯洛伐克、苏联和南斯拉夫，共产党强制各个迥然有异的群体（民族共同体）执行同样的政策。然而，一旦这种统一的强制力量衰弱后，这些共和国的多元化发展态势，必然导致难以获得对维持共同国家所必须的对统一政策的认同。在共产主义转型的过程中，在后共产主义联邦的各个分离的族群自治地方中，政治改革和经济改革是以不同的速度、朝着不同的方向在推进的，因此，共同政府所制定的统一政策变得越来越脱离各国的实际<sup>1</sup>，它越来越难以找到一种政策，使其既能满足日益自由和民主化的爱沙尼亚的需要，又能满足更加不自由、越来越实行领袖崇拜（personalistic）和专制的土库曼斯坦的需要。面对这一困境，中央政府的应对方式是将更多的决策权下放至地方。在某种意义上，共同政府已不再拥有将自己的意志强加于那些分离主义的地方政府之上的能力<sup>2</sup>。事实上，这正是由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三方所签署的别洛韦日协议（Belovezhskaia-Pushcha Agreement）所认可的；它并没有肢解苏联，而只是确认这一事实，因为无论就任何目的而言，苏联已不复存在了。使这个国家消亡的并不是共产主义，而是区隔化的组织形式。

### 过程——联盟的“崩盘”（Process – Cascading from the Union）

在最后的日子里，每个实行区隔化组织方式的国家都变成了一个脆弱的联盟，并最终迅速崩离析。这种“崩盘”式的解体反映出，联盟的任何部分的分离都会影响到其它部分的分离动机和机会。当第一个试图脱离联盟的族群共同体取得成功后，继续维持联盟的成本便提高了，而其他仍留在联盟内的族群共同体寻求分离的代价则降低了，这样，第二个试图脱离联盟的族群共同体就达到了它的“临界点”（tipping point）<sup>3</sup>。这第二次分离的成功实现，又会进一步改变其他还留在联盟内的族群共同体的成本收益结构，从而使第三个族群共同体达到它的“临界点”，依此类推。例如，在 1991 年末，在波罗的海三国脱离了苏维埃联盟，而格鲁吉亚和摩尔多瓦紧随其后的情况下，俄罗斯的改革派领袖们发现，继续维持联盟已丧失意义，因为他们已无法在与那些突厥共和国的思想守旧的共产党领袖们的竞争中获胜。<sup>4</sup>类似地，在前南斯拉夫，一旦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表明它们将退出联盟，马其顿和波斯尼亚也无法再留在联盟内，因为它们将沦为联盟的次要成员，而南斯拉夫将很快变成一个由塞尔维亚人主导的国家。<sup>5</sup>

为了从最开始就阻止共产主义联盟的这种崩盘式解体，必须有一个居于这种区隔化制度之上的中央控制。共产党中央的总书记通过特权来实现这种控制，这一特权使联盟第一书记有权任免地方领导层。苏维埃政体发动了一场持续的抵制地方干部的民族主义情绪的斗争，这是以 1920 年代的反苏丹卡里耶夫主义（sultangalievism）为开端的。1960 年以后，苏维埃共产党领导层免去了十几位加盟共和国第一书记的职位，因为他们允许地区差异发展成为族群议题。例如，1972 年，乌克兰和格鲁吉亚的书记双双被免职，原因是他们具有“狭隘的民族主义意识（national narrow-mindedness）”和对地方利益过度热心<sup>6</sup>。然而，一旦这种控制能力不复存在，随着各加盟共和国能够控制它们自己的领导层任免，共产主义体系也变成区隔化的，而联盟开始瓦解。

### 为什么国家没有进一步瓦解？（Why Did State Not Unravel Further?）

<sup>1</sup> Bruce (fn.1), 8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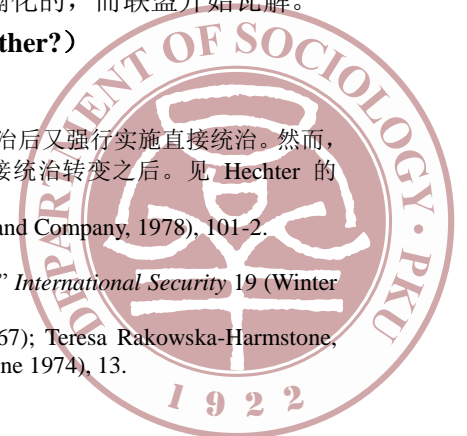
<sup>2</sup> Michael Hechter 争辩说，引发民族暴乱的原因是，在实施了一段时间的间接统治后又强行实施直接统治。然而，在所有这三个共产主义联邦中，对主权的要求都是出现于国家向更加非直接统治转变之后。见 Hechter 的 *Containing Nationalis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sup>3</sup> Thomas C. Schelling, *Micromotives and Macrobehavior* (New York: W. W. Norton and Company, 1978), 101-2.

<sup>4</sup> Solchanyk (fn. 13), 42.

<sup>5</sup> V. Gagnon, Jr., “Ethnic Nationalism and International Conflict: The Case of Serbia,”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9 (Winter 1994-5), 130-66.

<sup>6</sup> Robert Conquest, *Soviet Nationalities Policy in Practice* (New York: Praeger, 1967); Teresa Rakowska-Harmstone, “The Dialectics of Nationalism in the USSR,” *Problems of Communism* 23 (May-June 1974), 13.



区隔化制度就像是一个棱镜，透过它，民族主义和国际认可这两种力量对这些从共产主义的废墟中诞生的民族国家的构建模式产生了影响。因此，这一制度也有助于解释：为什么前苏联的解体会在第一层级（first-order）的族群自治地方（homelands），即在加盟共和国这一层停下来。也就是说，区隔化制度这一观点能够对如下问题做出解释：为什么那些没有明确族裔基础的行政区（provinces without a distinct ethnic basis），例如俄罗斯联邦中的自治州（oblasts），无法复制那些第一层级的自治地方（加盟共和国）的族群领袖所采用的策略；为什么第二层级的自治地方的领袖，即那些自治共和国、自治州和自治区的领导层无法成功地实施这一策略；以及为什么族群政治家们试图重新划定民族国家边界的努力失败了。特殊的是，区隔化制度确保了代表第一层级地方行政区之诉求的民族计划不会遭遇其他竞争性计划（例如建立其他的民族国家或共同国家 common-state）的挑战。同时，区隔化制度还担负了第二条“底线（line in the sand）”的角色，在第一条线被突破后，它使国际社会有可能会努力去遏制主权国家继续解体。

成功实现民族国家诉求的必备条件，并非强烈的大众民族主义，而是这一诉求不会受到其他族群政治家的挑战，因为这些族群政治家会在民众中发起其他的替代性民族诉求（an alternative national claim），例如维持整体苏联，或是追求加盟共和国内部某个部分的独立。也就是说，苏联的经验显示，政客们能够成功发布民族国家诉求的地方，并不仅仅是那些民众更多分享某种共同民族认同的地方，还包括那些民众根本不曾形成任何民族认同的地方，以及政客们能够控制替代性认同表达的地方。区隔化制度为这些苏联内部原始民族国家（proto-nation-states）的领导者提供了其他族群精英无法通过以替代性计划动员民众而胜过的国家诉求。

由于没有属于自己的国家，因此大众和精英关于民族概念的理解很不相同。在前共产主义时代，许多俄罗斯帝国的居民只是教民（parochials），而并未形成将自己与一个民族（a people）联系起来的身份认同。我们在这里谈到“民族”时，是在指其具有建立自己国家之合法权利这个意义上来说的。事实上，就像真正的教民一样，许多人甚至没有关于国家的概念<sup>1</sup>。精英们为想象的民族国家提供了相互竞争的计划。例如，1917年，在俄罗斯帝国中，具有竞争性的族群政治家们代表作为一个独立的穆斯林群体发起了建立国家（土耳其穆斯林国家）的计划。就地域而言，它包括了突厥斯坦；就族群而言，它包括了吉尔吉斯人和哈萨克人，就小群体而言，包括哈萨克境内的大汗国（Greater Horde）。所有这些都与那种宣称应使族群认同从属于一个全俄罗斯被剥削阶级联盟的诉求形成竞争<sup>2</sup>。在这个各种民族计划相互竞争的阶段，群体认同能够真正产生民族国家的可能性通常是很小的。

而这种区隔化政治联合的苏维埃制度协调了精英和大众的想法，但是它倾向于创造双重认同，并使地方领袖成为裁定这两种认同之冲突的仲裁人。也就是说，苏联时期的区隔化结合并非仅仅制造了民族国家，相反，它赋予两种认同以国家身份（statehood）的特权地位，即苏维埃和命名民族（titular nationality），并使二者都成为现实<sup>3</sup>。在将族群打造成为民族国家的过程中，地方领袖享受了政治垄断权——除了他们，没有其他人可以代表该民族说话。这些地方领袖使他们

<sup>1</sup> Robert J. Kaiser, "Prospects for the Disintegration of the Russian Federation," *Post-Soviet Geography* 36 (1995); Suny (fn. 1), 29-76. 参见，例如，Teresa Rakowska-Harmstone, *Russia and Nationalism in Central Asia: The Case of Tadjikistan*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70), 76-9. 对比 Lucy Mair, *Primitive Government: A Study of Traditional Political Systems in Eastern Africa*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77); Eugen Weber, *Peasants into Frenchmen: The Modernization of Rural France, 1870-1914*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95-114.

<sup>2</sup> Serge A. Zenkovsky, *Pan-Turkism and Islam in Russi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0); 亦参见 Ronald Grigor Suny, "Provisional Stabilities: The Politics of Identities in Post-Soviet Eurasia," *International Security* 24 (Winter 1999/2000), 139-78; and the discussion among Josh Sanborn, Scott J. Seregny, and S. A. Smith in *Slavic Review* 59 (Summer 2000), 267-342.

<sup>3</sup> Shirin Akiner, *The Formation of Kazakh Identity: From Tribe to Nation-State* (London: Royal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1995), 48-50. 在这个意义上讲，波罗的海沿岸的民族主义——形成于独立时期——与其他大部分发生在苏联的民族主义不同。

对身份认同之公共表达的垄断地位得以制度化。在他们的指导下，在各加盟共和国的文化机构中，领导职位几乎完全实现了当地民族化（indigenization）。Hodnett 的数据显示，从 1955 年到 1972 年，在各加盟共和国中担任党委宣传书记（propaganda secretaries）、文化宣传部领导、负责文化和教育的部长，以及作家协会和科学协会的领导的 448 人中，有 412 人是来自于当地的命名族群<sup>1</sup>。这种关于传统民族国家的共同概念之所以有可能维持下来，正是因为地方领袖利用他们对文化生活的制度性垄断压制了竞争者的声音<sup>2</sup>。有创造力的专业人员如果试图传播某种替代性的国家设想，他们将无法获得进入公共论坛的途径；因此，他们的替代性的想象的共同体只可能在这个国家的某个小角落、在一个熟人的小圈子里传播<sup>3</sup>。例如，在苏维埃权力在中亚确立 70 年后，像突厥斯坦这样的替代性民族方案（national project）已经不能与哈萨克、乌兹别克和其他命名民族的官方民族主义相竞争<sup>4</sup>。

然而，“以民族为形式，以社会主义为内容（national in form, socialist in content）”的要求意味着地方领袖同时也在宣传另一种想象的共同体——苏维埃民族（the Soviet people），这一共同体同样有权利建立自己的国家。事实上，正如建构主义者们在其他问题上所主张的那样<sup>5</sup>，大多数苏联公民拥有多重认同，这些认同意识会在不同的环境下被激发出来，但是，在这种产生于特殊制度环境中的独特模式中，大多数人也拥有两种甚至有时是三种民族认同，他们相信他们既是苏维埃国家的一员，也是某个民族国家（nationality-state）例如吉尔吉斯斯坦的一员，有时同时是苏维埃国家、加盟共和国（例如俄罗斯）、以及民族自治国家（例如鞑靼斯坦）的成员。例如，通过苏联解体后（1993 年 11-12 月）在俄罗斯联邦各共和国所作的一项调查，Timothy Colton 和他的同事们发现，在 16 个共和国（除车臣外的全部）的 21 个命名民族的每一个中，大多数成员都认为他们既代表自己的共和国，也代表俄罗斯，尽管在对自己的共和国和俄罗斯的优先权上，他们的排序有所不同<sup>6</sup>。在苏联存在的最后阶段，这种双重认同很明显。例如，1991 年 3 月 17 日，乌克兰公民被要求对两项公决进行投票，一项是批准一项新的联盟协议，另一项是批准乌克兰拥有国家主权，成为苏维埃主权国家联盟中的一员。投票结果以 83.5% 的压倒性优势通过了这两项提案<sup>7</sup>。当各加盟共和国的公民在不同的时点被问及是否支持某项政策时，双重民族认同常会导致循环多数（cycling of popular majorities）的情况：在不同的环境中，那些认为自己既是苏维埃国家的一员，也是某个民族的国家（national state）的一员的公民可能会给出一些看似自相矛盾的答案。

在调和双重民族认同所造成的冲突这一问题上，区隔化制度也赋予地方干部以特权。对于每

<sup>1</sup> Hodnett (fn. 40), 90-1; Mark Popovsky, *Manipulated Science* (Garden City: Doubleday & Co. 1979), 118; Katherine E. Graney, "Education Reform in Tatarstan and Bashkortostan: Sovereignty Projects in Post-Soviet Russia," *Europe-Asia Studies* 51 (1999), 611-32.

<sup>2</sup> 参见，例如，Dietrich A. Loeber, "Administration of Culture in Soviet Latvia," in *Res Baltica*, edited by Adolf Sprudz and Armin Ruis (Leyden: A. W. Sijthoff, 1968), 133-45; Nicholas Vakar, *Belorussia: the Making of a Nati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6), 150-1; Alex Inkeles, *Public Opinion in Soviet Russia: A Study in Mass Persuasio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0); Peter Kenez, *The Birth of the Propaganda State: Soviet Methods of Mass Mobilization, 1917-192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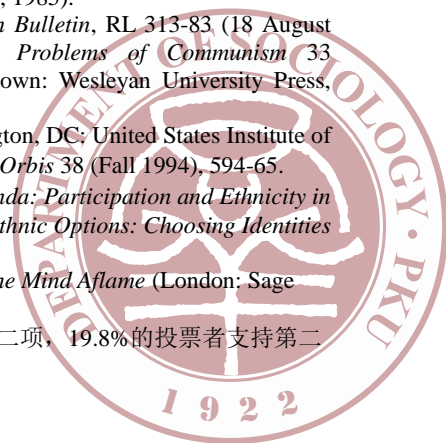
<sup>3</sup> Timur Kocaoglu, "Muslim Chain Letters in Central Asia," *Radio Liberty Research Bulletin*, RL 313-83 (18 August 1983); Alexandre Bennigsen, "Mullahs, Mujahidin, and Soviet Muslims," *Problems of Communism* 33 (November-December 1984), 36-7; Ludmilla Alexeyeva, *Soviet Dissent* (Middletown: Wesleyan University Press, 1985), 31.

<sup>4</sup> Nancy Lubin, *Central Asians Take Stock: Reform, Corruption, and Identity* (Washington, DC: 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Peace, 1995), 18. 亦参见 Martha Brill Olcott, "The Myth of 'Tsentral'naia Aziia,'" *Orbis* 38 (Fall 1994), 594-65.

<sup>5</sup> 关于多重的、与环境相关的认同，参见 Nelson Kasfir, *The Shrinking Political Agenda: Participation and Ethnicity in African Politic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6); Mary C. Waters, *Ethnic Options: Choosing Identities in Americ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sup>6</sup> Valerii Tishkov, *Ethnicity, Nationalism, and conflict in and after the Soviet Union: The Mind Aflame*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7), 261-4.

<sup>7</sup> 也就是说，最低的双正百分比会导致 29.8% 的投票者支持第一项提案而反对第二项，19.8% 的投票者支持第二项提案而反对第一项，但是有 50.4% 的投票者两项都支持。





个族群自治地方的命名民族的成员，尤其是对那些俄语说得很差的成员来说，他们与苏维埃国家的唯一的接触点就是通过本民族的干部。因此，苏维埃政策把地方干部放置在关键性的岗位上，让他们负责在这种双重的苏维埃-民族群体认同之间进行协调。在这种情况下，莫斯科试图在各命名民族的成员中建立起对苏维埃的认同、并使他们反对自己加盟共和国领袖所提出的民族诉求的努力，大都失败了<sup>1</sup>。这同样也可以解释为什么其他人在模仿加盟共和国的策略而提出不同的民族主权诉求时处于劣势，这些人包括：加盟共和国中不占多数人口的行政区的领袖、第二层级祖居地行政区（自治州）的领袖，以及怀有关于新的想象的共同体之计划的知识分子。例如，俄罗斯的地方行政长官发起了建立乌拉尔共和国、西伯利亚共和国、波莫尔共和国和普里莫尔共和国的诉求，在某些情况下，这些诉求还能够得到一些确实证据的支撑，即在这些人其他的俄罗斯人之间的确存在文化区隔<sup>2</sup>。然而，俄罗斯联邦政府可以动员这些“共和国”以及大多数第二层级的祖居地行政区（其中俄罗斯人占人口的大多数）中的俄罗斯人来反对这些诉求。这些提出替代性民族计划的政治精英们，无法通过动员大众来对加盟共和国的领袖提出的诉求发起挑战。

这些地区行政长官、第二层级族群地方（自治州）的领袖，以及替代性民族计划的传播者之所以总是处于竞争劣势，另外一个原因是第一层级族群地方（加盟共和国）的领袖与国际社会的合作关系。在区隔化国家中，这种领土单元成为同时解决两个协调难题的关键：一是族群政治家之间的协调，二是族群政治家与国际社会之间的协调<sup>3</sup>。民族计划的其他方案在这两方面所能得到的机会都有限。对第一层级族群地方的领袖们而言，彼此间的冲突会使他们在创建独立国家的斗争中分心，因此，尽量减少这种冲突，并默许区隔化国家中现存的边界，这提供了一个明显的出路，能够避免各方陷入关于划定边界的成本巨大的讨价还价之中。同时，在意欲肢解一个主权国家的族群政治家们与试图阻止这一事件发生的国际社会这二者的谈判中，区隔化国家中已有的边界能使双方容易达成一致，避免出现诸大国所担心的主权国家不停地分解下去的情况。

但二者汇聚于这一解决方案，并不符合这样一条规范：即如果地方领袖和国际社会都认可了新边界，他们将诉诸于民族自决的原则<sup>4</sup>；为了应对这一情况，国际社会反对使用暴力改变现存国家之边界的规范必须加以延伸<sup>5</sup>。地方领袖和国际社会都没有兴趣将这一焦点策略（第一层级的领土单元）清晰地表达为一种规范，因为这可能导致一股盲目跟风的潮流，而产生分裂其他现存国家的危险。对国际社会而言，一旦共同体国家不能够维持下去，第一层级行政区的边界成为了最好的退路。<sup>6</sup>

### 统计证据 (Statistical Evidence)

毫无疑问，这一论断需要解决区隔化制度的内生性问题（endogeneity）——即，在区隔化制度与国家受到的民族主义挑战之间的可观察的关系可能是虚假的（spurious），而真实原因是人口的、文化的和历史的因素，这些因素既造就了区隔化制度，也导致了民族主义的挑战。那些因为人口的、文化的和历史的因素而更容易发起民族主义挑战的族群可能也基于同样的原因而在区隔

<sup>1</sup> Nils Muiznieks, "The Pro-Soviet Movement in Latvia," *Report on the USSR*, 24 August 1990, 19-24.

<sup>2</sup> 参见，例如，*Izvestiia*, 30 March 1992, 26 January 1993, 3 July 1993, Peter Kirkow, "Regional Warlordism in Russia: The Case of Primorskii Krai," *Europe-Asia Studies* 47 (1995), 932-3.

<sup>3</sup> 关于合作博弈中（coordination games）的焦点问题，参见 Schelling (fn. 10).

<sup>4</sup> Martha Finnemore and Kathryn Sikkink, "International Norm Dynamics and Political Chang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2 (Autumn 1998), 892.

<sup>5</sup> Mark W. Zacher, "The Territorial Integrity Norm: International Boundaries and the Use of Forc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5 (Spring 2001), 215-50. 在《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及合作之国际法原则宣言》（the United Nations Declaration of Principles of International Law Concerning Friendly Relations and Cooperation among States, UNGA res. 2625, 1970）中，禁止使用武力的原则是与宣言中的其他原则相结合的，这些原则不认可任何促使从现存国家中分离或分裂现存国家的行为。

<sup>6</sup> S. Neil MacFarlane, *Western Engagement in the Caucasus and Central Asia* (London: Royal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1999), 4, 16. 关于苏联末期领导人反对变更边界的问题，参见 Yegor Ligachev, *Inside Gorbachev's*



化制度中更容易被辨识出来。如果这些“深层原因”是族裔民族危机的真实原因，而区隔化制度对这种危机发生的可能性没有影响，我们可能只是误把一种症状当成了原因。那么，我们能够在控制人口的、文化的和历史的的因素的情况下，来评价区隔化制度对族裔民族危机发生的可能性的影响吗？

正如在前面部分讨论过的，一部分证据并不支持简单的制度内生性命题，因为共产主义区隔化国家的设计者们试图通过如下方式来使区隔化制度产生的潜在的离心力最小：确认那些较少可能提出主权诉求的群体、将那些容易生事的群体（troublesome groups）分散在若干个独立的自治地方中、将那些容易生事的群体和忠诚度高的群体合并在新的自治地方中。另一类统计证据则支持区隔化制度的命题，有四种方式可以获得这些证据，而所有的证据都得出了相同的结论。

第一，区隔化制度和新民族国家之间具有显著的对应关系（overwhelming correspondence）。在 1987 年时存在的 9 个共产主义国家中，在本国人口中所占比例不少于 1% 或人口总数不少于 10 万的少数民族有 79 个。在这些少数民族中，有 20 个是通过第一层级的区隔化制度联合起来的，而其中的 19 个都走上了分离之路，只有黑山人（Montenegrins）除外；然而，即使是他们也很快分离出了新制造出来的塞尔维亚——黑山国家。

第二，从另一个角度来看这一问题：对于第一层级的行政机构而言，祖居地行政区（homeland administrations）变成一个新的民族国家的可能性要远远高于其他行政单元：在 1987 年的这 9 个国家中，共有 202 个一级行政机构（省、区，但不包括直辖市），其中的 23 个是这种祖居地行政区。所有这些祖居地行政区，除了一个例外（仍然是黑山），都成为了新的民族国家，而其余的 179 个行政机构则都没有发生这种情况。

第三，从最终结果向前看，所有 19 个新的民族国家都是原来的第一等级区隔化行政机构。

第四，在更深入地分析这一导致新的民族国家创立的过程后，我们要问：在共产主义联邦解体之前，这些区隔化制度提高了发生族群危机的可能性吗？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我使用了一种称为 Logit 分析的统计模型。需要分析和比较的案例（即观测）包括这 9 个共产主义国家和 28 个后共产主义国家中的全部主要族群<sup>1</sup>。这些族群包括所有在 1985 年时在本国人口中所占比例不少于 1% 或人口总数不少于 10 万的少数民族。在这一分析中，案例的总数是 194<sup>2</sup>。覆盖的时间段是 1987-1996 年这十年，这一时段涵盖了共产党集权统治的最后几年、共产主义转型的时期，以及后共产主义政体的最初几年。

在 Logit 分析中，为了评价制度对每种类型事件发生可能性的影响，我使用两个二分指标（two dichotomous indicators）（因变量）来测量族裔民族危机（ethnonational crisis）。第一个指标是族裔民族危机之爆发，中央政府与某族群的成员就后者所提出的扩大自治权（独立国家地位）的诉求而发生公开分歧（public dispute），这一诉求或要求在现有的国家内部拥有更多自治权，或要求独立出去。这些数据是从《自由欧洲电台》（Radio Free Europe）和《解放电台》（Radio Liberty）大约 5 万篇新闻报道中搜集整理出来的<sup>3</sup>。第二个指标是，在这些危机中，中央政府和某族群的武

Kremlin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93), 172; Nikolai Ryzhkov, *Perestroika* (Moscow: Novosti, 1992), 203-204.

<sup>1</sup> 这一分析中的国家包括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波斯尼亚、保加利亚、捷克斯洛伐克/捷克共和国、克罗地亚、爱沙尼亚、格鲁吉亚、匈牙利、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立陶宛、马其顿、摩尔多瓦、蒙古、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克兰、苏联/俄罗斯、乌兹别克斯坦，以及南斯拉夫。捷克共和国、俄罗斯和南斯拉夫的剩余部分分别被视为捷克斯洛伐克、苏联和南斯拉夫的延续，因此，苏联—俄罗斯（1987-96）构成了一个单一案例（a single case），捷克斯洛伐克—捷克共和国、南斯拉夫—剩余南斯拉夫也是如此。其他的后继国家则根据在独立时期的观测值构成不连续的案例（separate cases）。

<sup>2</sup> 案例来源：Iu. V. Bromlei, ed., *Narody mira: istoriko-etnograficheskii spravochnik* (Moscow: sovetskaia Entsiklopediia, 1988).

<sup>3</sup> 一项危机必然包含有政府对来自某一族群的诉求的反应；而政府的反应必然对该族群之存在至少在口头上予以承认。

装力量使用了暴力<sup>1</sup>。这包括了被 Ted Robert Gurr 定义为起义或被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院 (Stockholm International Peace Research Institute) 定义为因族群要求自治权而发生的武装冲突的情形<sup>2</sup>。在这一关系对 (dyads) 中, 在这 10 年中经历了族裔民族危机的比例是 39%, 经历了暴力危机的比例是 10%。

测量区隔化政治结合 (segmental political incorporation) 的二分指标是, 一个族群拥有一个第一等级或第二等级的自治地方 (例如苏联的加盟共和国或自治共和国, 或者南斯拉夫的共和国或自治州)。为了控制可能构成“深层原因”的人口、文化、经济、政治和历史等因素, 该模型包含了五个其他的自变量: (1) 该族群人口在本国总人口中所占的比例<sup>3</sup>, (2) 该族群与国家主体族群的文化距离 (cultural distance) ——通过语言差异来测度<sup>4</sup>, (3) 人均 GDP<sup>5</sup>, (4) 对政治自由的限制<sup>6</sup>, (5) 在 20 世纪, 该族群在取得共产主义国家内部的自治地位之前, 是否曾享有或

表 3、概率和 Logit 估计: 族裔民族危机

	族裔民族危机		暴力使用	
	概率变化的最大值		概率变化的最大值	
区隔的政治联合	59.7		31.5	
少数民族所占人口比例	57.2		-	
文化距离	31.4		5.1	
人均 GDP (t-1)	45.3		33.5	
对政治自由的限制	-		-	
先前的独立国家地位/要求	38.6		-	
	系数	(z)	系数	(z)
区隔的政治联合	2.859	*** (5.26)	4.134	*** (3.91)
少数民族所占人口比例	7.391	* (2.51)	6.062	(1.90)
文化距离	1.671	** (3.10)	2.363	* (2.53)
人均 GDP (t-1)	0.274	* (2.07)	-0.900	** (-3.10)
对政治自由的限制	0.116	(0.66)	0.206	(0.74)
先前的独立国家地位/要求	1.668	* (2.22)	-0.185	(-0.27)
常数项	-4.760	*** (-3.98)	-4.031	* (-2.30)
	n = 194		n = 194	
	$\chi^2 = 115.07$		$\chi^2 = 36.76$	
	Pseudo-R <sup>2</sup> = 0.452		Pseudo-R <sup>2</sup> = 0.296	

<sup>1</sup> 关于加盟共和国的领导人: 在助长民族主义暴力事件中扮演了什么角色这一问题, 参见 Roeder (fn. 1) 和 Beissinger (fn. 7), 304。

<sup>2</sup> Ted Robert Gurr, ed., *Minorities at Risk Project* [Web site] (College Park: University of Maryland) <http://www.bsos.umd.edu/cidcm/mar>; Stockholm International Peace Research Institute, *SIPRI Yearbook: World Armaments and Disarmament*, annual editio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98); Peter Wallensteen and Margareta Sollenberg, “Armed Conflict and Regional Conflict Complexes, 1989-97,”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35 (July 1998), 621-34.

<sup>3</sup> 自变量是 1985 年少数民族人口在本国总人口中所占的比例。在这些数据中, 最大的少数民族实际上占所在国人口比例达 40.6%, 而最小的仅占不到 1%。(在一个国家中, 多数族群或命名民族所占的比例在分子上被设置为 0, 但分母不为 0。因此, 实际上最低值是 0。)

<sup>4</sup> 文化异质性操作化为一个二分变量, 该二分变量建立在族群母语与中央政府官方语言之关系的基础之上。如果这两种语言属于同一语系, 它们就被划分为族群同质对 (ethnically homogeneous dyads); 反之, 则是多样对 (diverse dyads)。

<sup>5</sup> 测量国家经济水平的指标是人均 GDP。这些数据是以 1990 年的价格为标准、以美元表示的。这些数据的来源是 the United Nations, Department of Economic and Social Information and Policy Analysis, Statistical Division, *Statistical Yearbook*, annual editions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1993-7)。

<sup>6</sup> “民主化”通过如下方式操作化: (1) Freedom House (1989) 的政治自由度指数 (index of political liberties); (2) 政体的包容度 (the inclusiveness of the regimes)。具体来说, Freedom House 指数是以登记的成人投票率 (Proportion of Adults Registered to Vote) 来衡量的, 并转换为 7 度量表, 7 代表非常民主, 1 代表非常不民主。数据来源: Freedom House, *Freedom in the World: Political Rights and Civil Liberties*, annual volumes (New York: Freedom House, 1987-96) and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Democracy and Electoral Assistance, *Voter Turnout from 1945 to 1997: A Global Report on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Stockholm: IDEA, 1998)。



要求享有过独立国家地位<sup>1</sup>。这最后一个变量与区隔化结合这一变量并不是共线的 (collinear)。它们仅在第一个模型中呈现了显著的正相关关系 (见表 3)。更为重要的是, 即使模型包含了这一变量, 区隔化结合这一变量仍然非常显著和稳健 (robust)。<sup>2</sup>

区隔化制度将族裔民族危机和暴力危机的发生概率提高了多少?<sup>3</sup> 与“除此之外其它相同 (otherwise average)”的族群相比<sup>4</sup>, 以区隔化制度而非统一制度的方式结合进国家体系中的族群, 发生族裔民族危机的概率会高出 60 个百分点。也就是说, 在这 10 年中, 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 一个以区隔化制度方式结合的族群至少一次卷入族裔民族危机的概率是 77%, 而以统一制度方式结合的族群的这一概率只有 17%。根据这一估计, 区隔化制度将危机的发生可能性从 1/6 提高到 4/5。在以区隔化制度结合的族群中, 这些族裔民族冲突转化为暴力冲突的概率也要比以统一制度结合的族群高出 31 个百分点。对前者而言 (区隔化结合), 冲突升级至暴力的概率是 32%, 而对后者而言 (统一性结合), 这一概率则不到 1%。

进一步, 如果我们同时改变第一个模型种的区隔化结合和先前之独立国家地位或要求这两个变量, 我们就得到了表 4 中所显示的概率估计。先前曾享有或要求过独立国家地位的族群, 在区隔化结合制度化以前, 更可能发生危机, 这一点可以通过该表底行所列的概率的提高趋势表现出来。然而, 该表右面一列所列的概率则显示出, 区隔化结合会造成额外的、且更实质性的影响。区隔化制度的直观影响是强有力的, 并且不是完全源于其他因素的作用。

表 4、历史上之国家地位与当前国家结合方式  
对族群民族危机发生概率 (百分比) 的交叉影响

	以统一制度结合	以区隔化制度结合
在结合进当前国家前不曾享有 或要求过独立国家地位	13.7	72.0
在结合进当前国家前曾经享有 或要求过独立国家地位	46.9	92.2
	+33.2	+20.2
	+58.3	+45.3

表中的概率估计来自于表 3 中对族裔民族危机的 logit 模型。

<sup>1</sup> 数据来源: James Minahan, *Nations without States: A Historical Dictionary of Contemporary National Movements* (Westport: Greenwood Press, 1996); Richard Pipes, *The Formation of the Soviet Union: Communism and Nationalism, 1917-1923*, revised edition (New York: Atheneum, 1968).

<sup>2</sup> 一个技术性的注释: 除了文章中报告的那些检验外, 还有一些检验由于篇幅所限无法在这里展示。在这些检验中, 我试图通过检验乖离率 (bias) 和稳健性 (robustness) 来反驳我的结果。具体而言, 我在这里报告的结果可能掩盖了在前苏联国家与其它后共产主义国家之间的根本性差异 (fundamental difference)。一些包含进模型的变量可能恰是那些被排除的变量的替代物 (proxies)。在两个模型中, 我都进行了诊断操作 (diagnostic operations), 目的是判断我所报告的结果是否是虚假的。首先, 我将苏联的后继国家 (Soviet successor states) 作为虚拟变量 (dummy variable) 引入了两个模型; 其次, 我使用 Huber 的稳健性评估指标, 以国家为聚群, 对所有模型中的系数的变异程度进行评估。所有这些检验都没有改变区隔化制度这一变量的重要性和显著度。

<sup>3</sup> 这是一个二分变量, 用以指示处在某个具体的族群政治关系对 (ethnopolitical dyads) 中的族群是否被授予了第一层级或第二层级的自治区。数据来源: Robert K. Furtak, *The Political Systems of the Socialist States* (Brighton: Wheatsheaf Books, 1986) and the annual editions of *The Europa World Yearbook* (London: Europa Publications, 1987-98).

<sup>4</sup> 即所有其他变量都取平均值。在文章中及表 3 和表 4 中的概率估计是根据由 Gary King, Michael Tomz 和 Jason Wittenberg 开发出来的 Clarify 程序得出的。该程序的描述参见以上三位作者的文章 “Making the Most of Statistical Analyses: Improving Interpretation and Presenta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44 (April 2000), 341-55.

## 结论 (Implications)

后苏联和后共产主义向“民族国家”转变的现实，需要我们重新思考关于民族国家起源的解释。我们很少有机会能直接考察，为何从一个原有的多族群联邦中能够产生出如此之多的新民族国家，或者说我们从来也没有足够多的学者，可以使用社会科学的工具来及时和实地对这一过渡进程进行考察。很可能“没有区隔化制度 (segmental institution)，就没有 (新生) 民族国家”的说法，是将上述“转变”的证据简单化了，但在 20 世纪 90 年代早期，这是关于新生民族国家之所以产生的唯一的、最好的解释。对于从捷克斯洛伐克、苏联和南斯拉夫中分离出来新的主权国家而言，在分离之前，它们的大众民族主义的发达程度各不相同，在战争能力、经济发展能力和国际社会的接受程度等方面也并无共同之处，但它们却都曾是原来的区隔化政治体 (segmented politics) 的基本组成部分。这种“区隔化制度”理论认为：创立新的民族国家这项事业取得成功的关键，正是共同国家内部存在独立的区隔单元 (separate segment-states) 这一制度安排，这种安排将领土及与其相联系的人们共同体分割成各自独立的政治身份。这个简单原理也有助于解释那些失败的“民族计划”，像罗马尼亚的特兰西瓦尼亚匈牙利人由于在国内没有自己独立的政治体，这些族群争取更大自治权的事业就失败了；像在俄罗斯境内曾短期存在的远东共和国那样，他们的“民族计划”也失败了，因为他们所代表的是没有独立政治实体的地区，代表的是不具备独立政治状态、却对国家 (俄罗斯) 具有明显民族认同的人口。所以，如果不是区隔化政治体的作用，多民族社会或联邦自身是不会分裂的。

本文强调的是：没有“区隔化制度”的族群既不可能表达族裔民族的诉求 (ethnonational claim)，也不可能获得独立。这个结论暗示着另一个简单的道理：如果他们通过“区隔化制度”获得了权利，他们将很可能表达他们的民族诉求并获得成功。这也可以说明为什么在南斯拉夫的后继国家中，犹太人社区并没有像许多人预测的那样对这些国家形成威胁。然而，进一步讲，“区隔化制度”理论暗含了一个与现存事实相反的 (counterfactual) 结论：假如“区隔化制度”的边界是以不同的方式划分的，那么，在共同国家内部发难的就会是一系列不同的民族诉求。这并不仅仅是“不叫的狗”，而是“根本没有这样的狗”。苏联领导人做出的决定阻止了那些分离的政治体去融合成为一个大的民族，如突厥人和巴什基尔人，哈萨克人、吉尔吉斯人和卡拉卡尔帕克人，车臣人和印古什人，阿迪格人、切尔克斯人和卡巴尔德人，巴耳卡尔人和卡拉柴人，但却支持格鲁吉亚吸纳巴茨比人、明格列尔人和斯万人，阿瓦尔人吸纳 Ando-dido 人和阿尔钦人<sup>1</sup>。在苏联统治的末期，已基本不存在代表一个其他想象的共同体的民族主义，相类似地，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 Latgalian<sup>2</sup> 民族主义在拉脱维亚制造了政治冲突，包括要求成立一个联邦政府，给予 Latgalian 人自治权。但在拉脱维亚成为一个州制单位的七十年后，这种民族主义已经逐渐消融，已确定不再是分离拉脱维亚族群的一股政治力量。<sup>3</sup>

事实上，从旧政体的“区隔化政治制度 (segmental political institutions)”内部产生了新的民族国家，这样一个故事适用于大多数 1815 年以来产生的新国家的情形。这也符合许多“后殖民时代”国家的情况，这些国家是在一个人设定的行政边界内如大哥伦比亚、乌班吉沙立中产生。这也说明了，为什么在封建领主 (feudal fiefdoms) 统治下和祖居地行政区 (homeland administrations) 内自治要求的力量如此强大。例如，迈克尔·曼 (Michael Mann) 认为在奥匈帝国内“民族主义运动实际上关注的都是现存的政治单位，这是一个与旧的政治单位的议会制度和

<sup>1</sup> Wixman (fn.38), 126, 174

<sup>2</sup> Latgalian 不同于 Latvia (拉脱维亚)。细致来分，前者是后者中的一个分支，但在很长的时间内，前者坚持自己是一个独立的族群。译者注。

<sup>3</sup> Romauld J, Misiunas and Rein Taagepera, *The Baltic States: Years of Dependence 1940-1980*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4; Andrejs Plakns, *The Latvians: A Short History* (Stanford: Hoover Institution Press, 1995), 103, 126-7; Georg von Rauch, *The Baltic States: The Years of Independence, Estonia, Latvia, Lithuania, 1917-1940* (London: C Hurst & Company, 1974), 37, 82-3; private communication with Rasma Karklins (28 December 2000).



行政管理完全不同的新单位”<sup>1</sup>。几乎在所有情况下，新的民族国家都是产生于这种“单位”的行政升级；例外的情况是外部力量入侵并为国家强行划定边界，从而导致新的国家产生；无规律可循的情况是很少见的，如阿尔巴尼亚的产生。

“区隔化制度”理论要求我们重新审视民族主义和民族国家的关系。首先，民族主义的盛行与“民族计划”的成功之间的关系是不确定的，有时候民族主义的强化导致“民族计划”的成功，但更常见的是民族主义伴随着“民族计划”的成功而产生，或者产生在“民族计划”成功之后。强烈的民族主义当然有助于“民族计划”的成功，它可以对多民族国家施加分离主义影响，它也可以确保族群对多民族国家的民族诉求，能够不轻易地被替代性的民族计划所击败。但是在民族国家缺位的情况下，民族认同很少在民族独立之前发挥作用。民族国家的胜利可能看上去来源于民族主义的觉醒或重新觉醒，因为政治家们正是以此作为“行政升级”事业的正当借口<sup>2</sup>。实际上，民族国家的胜利不在于民族主义的觉醒，而是由于“区隔化制度”的失败。

第二，并且是与前一点密切相关的，“区隔化制度”理论强调“国家身份”（statehood）<sup>3</sup>对民族主义成功的重要性，知识分子的丰富想象力制造了大量的“想象的共同体”。“民族计划”在世界上大量存在，有一部分是以“国家身份”存在（以独立或部分自治的方式），“国家身份”与想象相互配合，使这些民族比其他民族更加强有力<sup>4</sup>。这说明民族主义在各地、以及在历史上的各个时期具有同质性。民族主义的学者倾向于认为，在后共产主义地区大行其道的民族主义与最初在西欧出现的民族主义是不同的。“区隔化制度”理论并不这样认为，汉斯·科恩（Hans Kohn）首先认为：发生在英格兰、法兰西、荷兰、瑞士和美国的西方民族主义，仅仅是在民族国家实际形成以后才出现的，但发生在中欧、东欧和亚洲的东方民族主义在民族国家产生之前就出现了<sup>5</sup>。依这种观点，东欧和欧亚的民族主义常常挑战业已存在的国家，并寻求按照族群的历史重划版图<sup>6</sup>。但是，大多数后共产主义国家的民族主义要么带有早期的、先于民族主义的民族国家的痕迹（例如匈牙利和波兰），要么带有早期的、先于独立的“区隔化机构”的影子（例如马其顿、摩尔多瓦、塔吉克斯坦）。从这个角度讲，成功的东方民族主义与成功的西方民族主义具有很多的相似之处，而不像汉斯·科恩认为的那样。它们最初都是一种“特权阶层”（nomenklatura）的民族主义，后来却在大众中得以传播。在法国，法兰西这一概念最早出现于宫廷，并且直到20世纪早期，这个国家还在努力将农民转为法兰西人<sup>7</sup>。成功的东方民族主义也与本尼迪克特·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所说的克里奥尔式<sup>8</sup>民族主义有相似之处，它们都产生于一个“行政单位”，这个行政单位的官员将这些区隔化的地区看作他们“祖辈的土地”，这些官员在各地克里奥尔印刷工的帮助下，将这种政治团结的理念传播到更多的人群中去。<sup>9</sup>

最后，“区隔化制度”理论对政策和宪政设计也有重要的意义。该理论不主张在处理种族冲

<sup>1</sup> Micheal Mann, “A Political Theory of Nationalism and Its Excesses,” in *Nations of Nationalism*, edited by Sukumar Periwal (Budapest: Central European University Press, 1995), 49. Yet, Mann does advocate federalism for multiethnic states.

<sup>2</sup> Dmitry Gorenburg has taken me to task for underestimating the nationalism of Russia’s Ethnic Leaders in “Regional Separatism in Russia: Ethnic Mobilization or Power Grab?” *Europe-Asia Studies* 51 (1999), 245-74. My Argument is actually agnostic on the issue of the sincerity of these leaders.

<sup>3</sup> 此处英文原文为 statehood，译者认为所指应为地区具有州的地位或类似于州的地位，总之，该地区与中央政府具有分权关系。

<sup>4</sup> Compare William F. S. Miles, *Hausaland Dided: Colonialism and Independence in Nogeria Niger*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4), 42-59

<sup>5</sup> Hans Kohn, *The Idea of Nationalism* (New York: Macmillan Publishing Company, 1945).

<sup>6</sup> Andre Liebich, “Nations, States, Minorities: Why Is Eastern Europe Different?” *Dissent* 42 (Summer 1995), 313-17.

<sup>7</sup> Weber (fn.58)

<sup>8</sup> 克里奥尔：是指（至少在理论上）具有纯粹欧洲血统，但却生在美洲（以及根据后来的解释，任何欧洲以外）的人（译者注）。

<sup>9</sup> Benedict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 revised edition (London: Verso, 1991), 53; also compare Jeffrey Herbst, *States and Power in Africa: Comparative Lessons in Authority and Control*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0), 58-109.





突时依赖“区隔化制度”，比如族群联邦制。该理论认为大多数民族计划（即建立新的民族国家的方案）并没有挑战现有国家的能力，因为他们缺乏一种能够与该民族计划相配合的政治区隔化制度（即这些群体在现行的行政体制下没有“属于”自己的“地盘”），而政治区隔化制度则能够使他们在争取独立时比其他民族更加强大有力。“区隔化制度”理论认为，在过去的几十年中，如果国家领导人及早做出审慎的决策，他们本有很大的机会避免代价巨大的民族主义者的挑战，这种挑战夺去了很多人的生命。该理论认为这种民族主义冲突可能会继续存在，因为许多国家还在不断地制造“区隔化机构”。实际上“区隔化制度”也成为国际组织为解决族群冲突所偏好的一种方案。苏联及其他失败的共产主义联邦的教训是：一旦“区隔化制度”与“民族建国计划”（national projects）结合起来，并使某个民族获得了与共同国家相对抗的力量，那么，事情就已无可挽回，这个共同国家将很难继续维持下去。

## 【编后记】

新中国在 1949 年成立后，我们在许多方面学习苏联建设社会主义强国的成功模式，这在当时的国际条件下可以说是历史的必然。虽然后来中苏两党两国之间在重大理论问题和方针路线上出现分歧，但是在 50 年代初期建国时奠定的基础制度框架在中国社会的许多领域依然延续下来并继续发挥重要作用。也正因为如此，苏联解体后，中国学者确实非常有必要对这样的一份历史遗产进行全面和系统的梳理和反思，从中吸取经验与教训。但从目前看来，似乎西方学者对苏联 70 年社会发展历程与社会问题的研究，远比中国学者更为关注，特别是对苏联的“民族”理论、民族制度与民族政策的研究，西方学术界给予了高度重视，西方学者的相关研究成果也给中国学者提供了更为宽广的思路和非常难得的借鉴。

本期介绍的由菲利普·罗德（Philip G. Roeder）撰写的“民族国家的胜利：苏联、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解体的教训”一文，从苏联和南斯拉夫等前社会主义国家的“民族制度”方面入手，提出了“区隔化制度”这一重要概念。作者认为，正是以“民族”为单元来划分行政区域，催生并加强了各群体的“民族意识”，培养出“民族精英”，在民众中强化了“民族认同”，各“民族区域”竞相与中央政权进行博弈，不断强化自身的政治权力与文化基础，并在外部条件适宜时一举摧毁了“共同国家”。所以“区隔化制度”确实“是关于新生民族国家之所以产生的唯一的、最好的解释”。

苏联、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都属于联邦制国家，三国宪法对各组成部分政治分离的权利也有明文规定。毫无疑问，这种联邦制与新中国成立后实行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存在重要差别。但是从“区隔化”模式的角度来看，这些差别究竟属于形式上的差别还是本质上的差别？只是存在着“区隔化”程度的不同还是完全属于性质不同的两种制度模式？中国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否在“民族”理念和根本思路与这些国家的“区隔化制度”确实存在着某种共性？并在中国造成了类似的社会现象？这些都是关系到中国未来命运、不应回避的重大问题。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苏联 70 年的实践结果就是对苏联的民族理论、民族制度和民族政策的检验。因为苏联是以各民族加盟共和国为单元解体的，而且第二个层级的自治共和国（如车臣、南奥塞梯等）仍在积极争取独立，所以苏联的“民族”理论、民族制度和民族政策的设计和**实施存在问题**，这恐怕是任何人也无法否认的。我们必须面对事实，解放思想、与时俱进，而西方学者在苏联民族问题领域的研究成果，也应当得到我们的关注并引发我们的思考。

（马戎）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邮编：100871

本期责任编辑：马戎、李健

电子邮件：[marong@pku.edu.cn](mailto:marong@pku.edu.cn)